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5 年 7 月 1 日-1996 年 6 月 30 日

大 会

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

补编第 13 号(A/51/13)



联合国 · 1996 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ISSN 0251-7973

[原件：英文]

[1996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章次	段 次	页次
送文函		v
1996 年 9 月 22 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 主席致主任专员的信		vii
一、 导言	1 - 41	1
二、 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42 - 80	19
A. 教育	42 - 51	19
B. 保健	52 - 60	23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63 - 70	27
D. 创收	71 - 75	31
E. 实施和平方案	76 - 80	33
三、 财务事项	81 - 98	36
A. 资金结构	81 - 87	36
B. 1996 - 1997 两年期预算和 1994 - 1995 两年期支出...	88 - 89	37
C. 收入和经费来源	90	38
D. 当前财务现状	91 - 98	38
四、 法律事项	99 - 113	41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99 - 105	41
B. 工程处的服务和办公房地	106 - 112	43
C. 要求政府赔偿	113	45
五、 约旦	114 - 129	46
A. 教育	114 - 118	46
B. 保健	119 - 123	47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24 - 129	49

目 录 (续)

<u>章次</u>	<u>段 次</u>	<u>页次</u>
六、黎巴嫩	130 - 145	51
A. 教育	130 - 135	51
B. 保健	136 - 138	52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39 - 145	53
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46 - 157	56
A. 教育	146 - 148	56
B. 保健	149 - 152	57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53 - 157	58
八、西岸	158 - 177	60
A. 教育	158 - 163	60
B. 保健	164 - 170	62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71 - 177	64
九、加沙地带	178 - 198	67
A. 教育	178 - 182	67
B. 保健	183 - 190	69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91 - 198	72

附 件

一、统计和财务资料	75
二、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95

送文函

1996 年 9 月 22 日

纽约

联合国

大会主席

兹依照 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 (IV) 号决议第 21 段和 1958 年 12 月 12 日第 1315 (XIII)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 谨向大会提出关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1995 年 7 月 1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工作报告。

随着工程处总部向业务地区搬迁工作的完成, 工程处再次全部位于该地区, 在这里, 各种积极和消极的事态发展都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工程处的业务。

在第一章的导言中, 我汇总了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及加沙地带所做工作范围内的事态发展和特别倡议。我提到了和平进程及该进程给西岸和加沙地带带来的变化。工程处的结构性赤字及其对工程处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的影响, 再次成为人们严重关注的原因, 计划于 9 月 23 日举行一次主要捐助国和东道国政府代表的特别会议来解决这个问题。

第二章载有下述资料: 工程处关于教育、保健和救济以及社会服务等三个主要方案; 创收和创造工作的次级方案; 以及在和平进程方面推行的实施和平方案。

第三章讨论财务问题, 特别涉及到当前的财务状况。

第四章论及法律事项, 特别是涉及工程处工作人员、服务事项和办公房地问题, 包括关闭的西岸和加沙地带对工程处工作人员活动的影响。

第五章涉及工程处在约旦的活动和业务; 第六章涉及在黎巴嫩的活动和业务; 第七章涉及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活动和业务。第八章有关西岸的情况, 第九章有关加沙地带的情况。

附件提供了有关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的统计和财政资料, 并提及大会和其他联合国机关的有关记录。

按照即定程序, 本年度报告的草稿已事先分发给咨询委员会的 10 名成员, 有关的评论和意见都已给予谨慎的考虑。委员会于 1996 年 9 月 22 日在安曼举行的一次

会议上讨论了这项报告草稿。委员会的意见载于咨询委员会主席给我的一封信中。这封信的副本如下。

鉴于自 1967 年以来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普遍局势及后来的事态发展，我维持了将报告草稿送交以色列政府代表并适当考虑他们所提的意见的传统做法。鉴于大会 1994 年作出决定，要求咨询委员会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建立工作关系，巴解组织的一名代表出席了 9 月 22 日的委员会会议，也将本报告草稿的副本交给了他。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主任专员

彼得·汉森（签名）

1996 年 9 月 22 日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咨询委员会主席致主任专员的信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

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主任专员

彼得·汉森先生

主任专员，

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于 1996 年 9 月 22 日举行常会，审议了你关于工程处 1995 年 7 月 1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和业务的年度报告草稿，这项报告草稿将提交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

咨询委员会非常感谢近东救济工程处援助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 330 万巴勒斯坦难民的各项方案。

咨询委员会在确认其支持中东和平进程的同时，对和平进程的进展缓慢和未能达成该地区的公正、持久全面和平表示关注。咨询委员会还对按照大会各项有关决议在寻求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公正解决办法方面进展缓慢，以及对未能开始有关最终地位的谈判，包括未能开始有关难民问题的谈判表示关注。

此外，委员会希望，随着中东和平进程的恢复，将有可能解决实质性问题。

委员会特别注意到以色列当局对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经济和巴勒斯坦人民实施长期封锁造成的影响，它请以色列当局解除这些限制。

咨询委员会对以色列当局采取的措施对工程处业务活动产生的负面影响表示失望，年度报告详述了这些负面影响。委员会尤其关切由于以色列的限制措施而使加沙地带和西岸的巴勒斯坦难民社会和经济状况日趋恶化。

咨询委员会极为严重地看待工程处面临的结构性赤字，并极为关切其对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造成的负面影响。此外，委员会认为，如果无法为解决工程处面临的财政问题找到直接和全面的解决办法，预算赤字仍旧无法弥补，那么

赤字的负面影响就将是极其严重和危险的。

委员会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你有关工程处财政危机的报告。委员会赞同你关于计划在 9 月 23 日举行特别会议的呼吁，委员会希望在该次会议上，在大会审议工程处的项目时，或在最近将举行的认捐会议上，整个国际社会、各个实际的或潜在的捐助者都将作出决定，解决工程处的严重财政危机。

委员会认为，任何实际削弱或感觉上削弱国际社会特别是通过工程处支助巴勒斯坦难民的传统做法，都将产生极为不利的影响。咨询委员会重申，工程处在所有业务领域继续提供支助，直至实现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公正解决具有重要意义。

委员会督促工程处进一步作出努力，为筹措资金制订适当的战略，其中包括执行咨询委员会、主要捐助国和东道国政府代表 1996 年 5 月在安曼举行的联合会议上提出的建议，以便增加对工程处的捐款，弥补预算赤字，并且使欧洲加沙医院按时完工并投入运作。

在其他事项上，咨询委员会感谢东道国政府对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并赞同地注意到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及工程处与东道国政府之间的密切合作。

委员会饶有兴趣地注意到你正在进行的管理审查和组织改革，并期望就这些问题进行进一步磋商。

最后，咨询委员会希望对你在艰难时期领导工程处表示巨大支持，并希望重申，它感谢你的前任——伊尔泰尔·蒂尔克门先生在上一个五年中所做的工作。委员会还希望赞扬工程处的全体工作人员，他们通常是在极为困难的环境中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

咨询委员会主席

穆罕默德·阿布·扎拉德（签字）

一、 导言

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1995 年 7 月 1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工作，继续强调支持中东和平进程和改善巴勒斯坦难民社区中的社会经济条件。在这一方面，工程处通过加强技术协作，促进服务的协调和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提供临时援助，发展了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关系。审查期也是近东救济工程处进行重大过渡的时期，若干领域出现了各种事态发展，将对工程处的工作产生短期和长期的影响。随着以色列部队在西岸的重新部署和巴勒斯坦选举的举行，和平进程向前迈出了一大步，只是在 1996 年年初针对以色列的暴力活动升级和以色列当局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实行长期封锁以后，才遇到了挫折。这一限制和以色列其他的与安全有关的限制干扰了工程处在这些地区的活动，特别是因为工程处完成了将其总部搬迁至其活动地区的历史进程。预计工程处 1996 年将出现连续第 4 年的结构性赤字，而且工程处的经常方案的供资来源日益紧张，因此该机构的财务状况日见严重。大会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8A 号决议将工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1996 年 1 月，在伊尔泰尔·蒂尔克门先生任期届满后，秘书长任命副秘书长彼得·汉森为工程处的第十一任主任专员。新任主任专员被任命为联合国的指定官员，负责在以色列、西岸和加沙地带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的全面安全和保护工作。作为优先事项，主任专员着手审查了管理问题，以便提高工程处在环境不断变化情况下的工作能力。

2. 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其经常援助方案，对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与加沙地带向工程处登记的 330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了必要的教育、保健及救济和社会服务。在 1995 至 1996 学年期间，工程处的 637 所学校接纳了 421,854 名小学生和初中生，工程处的 8 个培训中心提供 34,624 个培训名额，通过教育系提供了 1,455 个培训名额。向 943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提供了择优确定的大学奖学金。工程处的 123 个门诊所网络处理了 660 万人次的病例。除了在西岸的 43 张床位的卡勒基利亚医院提供的服务外，还通过与非政府医院和私立医院签订的合同协议或通过医疗费用的部分补偿提供了第二级保健。工程处继续将家庭保健强调为其经常保健方案的组成部分，而且它在加沙护理学院实施的实用助产方案在加沙

地带独此一家。

3. 环境保健服务包括污水和垃圾处理、废水管理和洁净饮用水的提供,共向居住在59个难民营中的100多万难民提供了这种服务。工程处在规划环境卫生部门的可持续发展方案和实施大型项目以提高卫生水平方面继续发挥领导作用。特困方案为179,178名最急需帮助的难民提供了服务,向他们配给食品、提供医疗补贴和按需追加的援助,包括临时住所修复、应紧赠款、扶贫倡议和优先进入培训中心的机会。由于传统上捐赠给特困方案的商品不再能够悉数提供,工程处同捐赠国进行了洽谈以寻找解决的办法。通过由近东救济工程处赞助的125个妇女方案、社区恢复和青年活动中心,向2.5万多名难民提供了各种社会服务。到1996年年中,创收方案已向2,545个企业提供了价值1,100万美元的贷款,实现的还贷率超过95%。在加沙地带——这是工程处集中努力的地方——该方案被认为同类中最成功的一个,而且是私营部门的最大投资来源。

4. 工程处致力于支持能够使和平进程获得成功的条件,实施和平方案最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由于捐助国的慷慨解囊,该方案继续迅速发展。该方案于1993年制定,它谋求通过一个综合投资方案使和平进程的成果在地方一级体现出来,该方案将加强基础设施、创造就业机会和在5个工作领域改善难民社区内部的社会经济条件。工程处在报告期内收到认捐款和缴款6890万美元,在1996年年中,它在实施和平方案项下共收到认捐款和缴款1.926亿美元,其中1.594亿美元用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项目,3310万美元用于在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项目。由于实施和平方案提供的资金,使得工程处能够着手抓范围广泛的基础设施发展方案,以支持工程处的经常方案,包括建设和更新学校、培训中心、保健中心、社区中心和辅助设施,以及欧洲加沙医院和护理和联合保健学院。实施和平方案还支持多种多样的活动,包括修复难民临时住所,为难民营提供污水排放和排水系统,扩大创收和创造就业机会的倡议,支持保健服务和诸如课外文娱方案等特殊倡议。

5. 福利不仅来自作为实施和平方案最终成果的设施和服务,也来自利用当地承包商、劳动力、货物和劳务对当地经济的辅助支持。例如,在一个提高加沙地带固体废物处理设施能力的项目中,工程处与当地企业签订合同,制造垃圾容器和卡车车身用于垃圾收集车辆,而不用再从加沙以外的地区进口这些设备。由于实施和平方

案,使得项目活动达到空前的水平,这些活动在工程处所有的现场活动中开始占到越来越大的份额,因为早些时候得到供资的许多项目进入了实施阶段。总起来看,由实施和平方案供资的活动,对在短期内和今后可供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巴勒斯坦难民社区使用的物质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作出了决定性的贡献。

6. 报告期的上半期的标志是朝着实现《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声明》中阐明的目标不断前进,该声明由以色列政府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于1993年9月13日签署,接着在1994年5月4日签订了《关于加沙地带和杰里科地区协定》,1994年8月29日签订了《关于准备移交权力和责任的协定》。1995年8月27日,双方签署了《关于进一步移交权力和责任的议定书》,根据此项协定,西岸8个民事领域的责任由以色列军政府和民政当局临时移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从而促进该权力机构权力的逐步加强。

7. 这三个执行协议由有关方面于1995年9月28日签署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临时协定》所取代,该协定使和平进程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临时协定规定的以色列部队在西岸重新部署,通过选举产生的巴勒斯坦委员会扩大巴勒斯坦自治权,在过渡时期内,拥有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立法权和行政权。依照该项协定,以色列部队重新部署到西岸城市伯利恒、杰宁、纳布卢斯、卡勒基利亚、拉马拉和图勒卡尔姆及大约450个村镇以外的第一阶段于1995年11和12月实施。巴勒斯坦警察部队接管被撤地区的治安责任,而且建立了联合安全委员会,以在巴勒斯坦与以色列部队之间进行协调。1995年10月和1996年1月释放了囚犯,以部分履行临时协定的条款。与此同时,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数千名雇员及其家属——其中许多是难民——在报告期内进入了西岸和加沙地带。负责1967年被驱逐出西岸和加沙地带人员接纳方式的四方委员会——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埃及、以色列和约旦政府组成——也举行了数次技术级会议。

8. 由于临时协定的签署,西岸的大多数巴勒斯坦人自1967年以来第一次不再与以色列部队直接接触,而且大多能够管理他们自己的事务。协定在西岸范围内建立了几个独立的区域,每个区域各有一个不同的部门负责安全和民政。A区由重新部署了以色列部队的6个城市组成,在这里,巴勒斯坦委员会将被赋予管理内部治安和公共秩序的全责以及全面的民事责任。巴勒斯坦-以色列联合巡逻队拟将在A区指

定的道路上执行任务。在B区——由西岸的巴勒斯坦村镇组成——巴勒斯坦委员会将被授与民事全权，并将被责成维持公共秩序，而以色列将全面管制治安。C区由无人居住的地区、对以色列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地区和犹太人定居点组成，在这里，以色列将保留管理治安和公共秩序的全责。一般说，以色列将继续负责以色列人的总体治安，以便维护他们的内部治安和公共秩序。从C区的进一步重新部署和B区与C区内部治安责任的移交拟将在18个月内分三个阶段实施，在巴勒斯坦委员会就职后开始。在19个难民营中，有8个位于A区，6个位于B区，1个位于C区，1个位于耶路撒冷；3个难民营横跨A区和其他地区。工程处在封锁期间提供服务的能力因区而异。

9. 1996年1月20日举行了巴勒斯坦委员会的选举，这是和平进程中的又一个里程碑。选举被设想为朝着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合法权利及其正当要求迈出的重大的临时准备步伐，并将为建立巴勒斯坦机构提供民主基础。近东救济工程处采用几种方式支持选举进程。工程处帮助欧洲联盟选举股建立了加沙区域办事处并把通信设备借给它使用。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有些学校于1995年11月停课两周，以使教师们能够协助选民登记工作，而且于1995年12月在工程处所属机构内展示了选举名册草案。在选举来临前的几天里，近东救济工程处帮助将包括投票间、投票箱和其他用品在内的选举材料从西岸运至加沙地带，并且将其分发到各投票站。供选举使用的工程处设施在加沙地带总计为93个，西岸为62个，其中多数为学校。选民参与比例很高，投票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的违法行为。选举顺利结束后，1996年3月7日举行了巴勒斯坦委员会的就职典礼。当选巴勒斯坦公共机关的建立是一个令人欢迎的事态发展，它巩固了迄今为止实现的和平进程，而且工程处希望，它将提供更多的机会加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与近东救济工程处之间伙伴关系。

10. 1995年11月以色列总理惨遭暗害，是年晚些时候暴力升级，尽管如此，对于和平进程继续洋溢着乐观气氛，而且对于其未来的走势似乎意见普遍一致。1996年二三月间，巴勒斯坦人发起一系列炸弹攻击，造成56名以色列人丧生，由此造成的危机使势头发生了逆转。以色列政府紧接着宣布无限期推迟巴勒斯坦与以色列间的谈判，开始实施将西岸与以色列隔开的计划，并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实行严密的封锁。因此，临时协定关键方面的实施拖了下来。原定于1996年3月以前完成的以色

列军事力量在希伯伦的重新部署无限期地推迟，到1996年年中还未进行。永久地位问题的谈判——原定特别包括难民问题——于1996年5月5日在埃及的塔巴正式举行，但是到报告期截止以前，实质问题的谈判还没有开始。1996年年中，和平进程搁浅，未来步骤的性质和采取时间——包括进一步重新部署的问题——仍不得而知。本报告期结束后的某些事态发展导致工程处希望，关于和平进程的正式谈判不久即将恢复。

11. 在本报告所述期内，西岸巴勒斯坦平民与以色列部队之间冲突明显减少，特别是1995年早些时候以色列部队从巴勒斯坦居民中心调走以后。尽管如此，双方依然剑拔弩张，而且以色列当局继续实施各种措施，它在解释时无一例外地援引了安全考虑。在西岸，出于安全理由，10所房子被拆毁，1所被查封，包括法瓦尔难民营中有2所难民住房被拆毁，1所被查封；由于没有建筑许可证，另有56所房子也被拆毁。以色列部队继续一次次发起逮捕运动，目标对准涉嫌卷入反以色列人暴力行动或反对和平进程的巴勒斯坦人，1996年年初发生公共汽车爆炸事件后，B区和C区约有1200名巴勒斯坦人被捕。以色列当局以安全考虑为由，对各个地区实施宵禁，并且向包括大中学校和清真寺在内的巴勒斯坦机构发出了临时关闭令。定居活动、土地征用和巴勒斯坦居民与定居者之间的摩擦接连不断，其中包括同以色列部队重新部署有关的征用。在本报告期结束时，仍有大约3200名巴勒斯坦人，包括许多难民被拘留。总计有17名巴勒斯坦人被以色列士兵或定居者杀害，而上个报告期有86人。以色列军队继续在西岸采取秘密军事行动，其中5人就死于这一原因。与西岸的其他地方形成对照，西岸城镇希伯伦的巴勒斯坦人与以军士兵和定居者之间的冲突继续发生，以色列部队在整个报告期内始终占领着这个地区。一队国际观察员于1996年5月抵达这里，他们是临时协定中规定的希伯伦临时国际人员的组成部分。

12. 由于发生暴力和报复事件或作为预防性安全措施，以色列当局在本报告期内还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实行了11次全面封锁。特别是，1996年2月25日对西岸和加沙实施的封锁一直延续到本报告期的结束，尽管限制时松时紧。在封锁期内，持有西岸和加沙地带身份证的巴勒斯坦人被禁止离开居住地，他们拥有的以色列当局签发的穿行于这两个地区或进入东耶路撒冷的许可证也已失效。由于严厉阻止人员、货物和劳务的正常流通，特别是通过禁止巴勒斯坦劳工去以色列工作，封锁妨碍了西岸

和加沙地带的经济活动,加剧了失业形势,并且使社会经济条件严重恶化到必须采取紧急措施缓解贫困的程度。总之,西岸和加沙地带在本报告期近一半的时间内始终处于封锁状态,使作为上个报告期特点的走向日常生活正常化的趋势发生了逆转。

13. 为了解救长期封锁造成的社会经济困苦,工程处依靠实施和平方案项下的缴款于1996年3月在加沙地带发起了一个创造就业机会的应急方案。通过这个项目,工程处能够向2,736名个人提供了临时性有报酬的工作,其中2,005人被分配到工程处本身的方案、行政和支持部门,731人被分配到加沙地带的公营机构和非盈利组织。参加者不管担任什么职位每天的报酬均为12美元,就业期将为5个月。根据这个方案开展了各种各样的活动,包括难民营的清扫、灭蚊、职业和师资培训、住房修复、法律研究、青少年夏令营和各种社区服务。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协作下,有100名保健专业人员得到赞助在权力机构的医院和诊所工作,40人在权力机构的司法部工作。工程处于1995年12月发起了组织发展倡议,这是一个长期的方法,旨在开发西沙和加沙地区有培养前途的地区工作人员的管理技能。经过彻底的筛选,工程处为61名参加人员制定了个人发展规划,给每人配备了辅导教员,并且举办了几个短期课程。通过对管理层次的巴勒斯坦人力资源进行重点投资,工程处谋求帮助工作人员应付目前的挑战,使他们能够竞争工程处内的高级职位,并为他们今后在巴勒斯坦社区担任工作作好准备。

14. 由于实行封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业务工作受到多方面的影响,特别是对占工程处工作人员99%以上的巴勒斯坦工作人员实施的限制更是给工程处的业务带来了影响。由于实行封锁,巴勒斯坦工作人员无法到达工作地点上班履行职责,阻碍了受益人获得服务的机会,导致费用增加并对工作效率产生不利影响。先前,居住在西岸的工作人员只要持有必要的入境许可证,即可去设在东耶路撒冷的工程处外地办事处。尽管工程处一再努力,并一直坚持到本报告期的结束,但1996年2月实施的长期封锁没有作出允许通行的规定。因此,在本报告期内,三分之二的外地办事处工作人员有4个月的时间不能报到工作,造成工作成果锐减和工作人员数量不足。同期内,由于工程处的卡车无法从耶路撒冷办事处到达加沙,不能获得通常可从西岸提供的技术知识,以及限制货物的进口,工程处在加沙地带的工作受到了影响。特别是在加沙地带的埃里兹检查站,搜查程序阻碍了国际工作人员的行动,其中经常有工

程处高级工作人员。考入工程处西岸培训中心的加沙学生继续难以从以色列当局获得上课许可证,迫使工程处在加沙举办师资特训班,将职业培训课程从卡兰迪约培训中心转移到加沙培训中心。由于对人员行动实行普遍限制,工程处不得不增加费用雇佣外国司机维持足够的交通设备。

15. 在对以色列目标实施炸弹攻击后,1996年3月4日实行了11天的内部封锁,在此期间,工程处在西岸的工作几乎陷于停顿。这次封锁禁止西岸内部通行,不准巴勒斯坦人出城、出村和出难民营。工程处的本地工作人员不能到达工作地点,不得不临时重新安排教育和保健人员在其居住地区工作,并加上利用当地的志愿人员,造成工程处的学校和保健诊所工作能力下降。工程处的建设工程几乎全都停顿下来,负责向特困人员分发口粮的工作组被挡了回来。由地区工作人员驾驶的工程处车辆不时受到以色列军事人员的搜查,西岸发生这等事还是第一次。为了对法瓦尔难民营延长实施宵禁一事作出反应,1996年3月15日向大约1000户困难家庭发放了紧急救济品。

16. 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工作实施限制是与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以色列当局达成的协议相悖的,根据上述协议,工程处自1967年以来一直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提供服务。工程处把放松对它工作的限制放在首位,在所有各级一再向以色列当局表示抗议。1995年9月,主任专员致函以色列外交部长,对限制工作人员进出加沙的做法表示严重关注,并且提议在埃里兹指定一个专用检查站以便于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其他联合国人员和车辆畅行无阻地快速通行。以色列外长在复信中表示,以色列当局将设法便利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履行专业职责过程中通行,但重申身为西岸和加沙地带居民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不能豁免安全措施。鉴于以色列对安全问题的关切,工程处作为讲求实效的临时措施,例外地同意允许检查由在加沙地带的国际工作人员驾驶的工程处车辆。工程处违心地接受了这种安排,它这样做的根据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可尽量减少中断,而且只是在有限的期间。尽管如此,埃里兹检查站的检查程序继续使工程处车辆的通过平均耽搁1小时,而且搜查范围有时扩大到包括工作人员的公文包和行李。工程处抗议这些措施,并且重申了它的要求,即应当找到切实可行的办法使工程处的车辆快速通过检查站。尽管在实施同安全有关的措施问题上存有分歧,以色列政府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保持着极为合作

的关系，而且它希望这种关系将随着工程处总部的迁址而加深。

17. 近东救济工程处支持和平进程并致力于巴勒斯坦难民社区的福利，在此范围内，它继续在力所能及和工程处的作用和任务的范畴内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并向它提供援助。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杰里科急需土地建造住房和设施，为了满足这种需求，工程处于1995年把杰里科地区努伊马附近一个无人居住的难民营地交给了权力机构，而且后来又同意为在难民营建设一个样板村提供技术和筹资支持。工程处接受返回者家庭的大约4,100名儿童进工程处学校学习，为此聘请了教师并建造了教室，并且更新了登记记录，发放了新的登记卡，以此协助因权力机构的建立而返回西岸和加沙地带的难民家庭。工程处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教育部开办了中小学校长培训课，辅之以在职培训课，并在权力机构的学校中提供学校保健服务。

18. 工程处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25所学校提供了综合维修服务，建造了15个操场和5所权力机构学校的围墙，并且在贝特哈农动工建造一所中学，完工后将移交给权力机构。关于改善加沙市污水排放和雨水排放系统的一个项目，工程处实施了城市污水管道和雨水排放管道的清洁、维护和修理工作，为市政局采购了价值280万美元的设备，并且提供了技术培训和援助。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其他组织一起实施了联合项目，以增加孕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方面的人力资源，为妇女保健制定战略计划和工作框架，并且评估有关预防和控制残疾的需求。工程处答应为若干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项目提供技术援助和其他援助，其中包括西岸的1个中央保健实验室，加沙地带的3个大型环境卫生项目和比奇难民营的实际规划。主动为难民营的住房倡议和增加青年和残废人资金而提供帮助。在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交往中体现了合作和相互支持的精神，而且权力机构赞赏近东救济工程处发挥的作用，工程处对此感到满意。按照大会1993年12月10日关于建立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与巴解组织工作关系的第48/417号决定，后者首次作为观察员出席了1995年10月的咨询委员会会议，而且此后继续了这一做法。

19. 应秘书长的要求并按照大会1994年12月2日第49/21B号决议和1995年4月13日第49/21O号决议，工程处根据既定技术机制，并在联合国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全面合作下，支付了550万美元的捐助者自愿缴款作为巴勒斯坦警察部队9,000名警察的薪金及某些经常费用。以后没有收到作为警察薪金的缴款，

而且第 49/210 号决议关于由工程处继续负责这项支付任务的规定于 1995 年 12 月期满。自 1994 年 9 月这项工作开始起至 1995 年 7 月,工程处支付的总金额为 3,890 万美元。对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的其他援助包括在杰里科提供保健服务和在 1995 年 7 月将工程处的一所学校用于警察的短期训练。

20.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注意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协调服务。1996 年 5 月在安曼举行的一次主要捐款国和东道国政府非正式会议上,工程处提出了它的协调战略并详尽报告了迄今为止取得的进展。形成了一个有关协调的意见一致的概念。与会者一致同意,近东救济工程处必须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及在某种程度上与东道国政府,继续加强政策和规划方面的协调。协调过程的主要目标是使方案和服务标准化,并对发展有效的自力更生的体制结构作出贡献。应全面审议工程处的协调努力,虽然其五个工作领域的方法和概念互不相同。必须对东道国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重作保证,协调努力并不意味着减少筹资,同时,捐助国必须确认,协调工作必将集中抓互补性、兼容性和提高成本效率,以裨益于工作效率的提高。工程处将在完成其任务之后最终解散,这个问题同协调过程没有关系。各国代表重申他们坚决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它在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方面所做的工作,并且表扬了工程处对它在瞬息万变情况下面临的新的挑战迅速作出反应的能力。会议重申了 1995 年 3 月在安曼举行的捐助国会议上得出的结论:规定近东救济工程处存在的时限为时尚早,因为在商定难民问题的解决方案以前,不可能预测仍然需要工程处服务的期限。

21. 工程处的一贯做法是在技术上与东道国政府协调服务,以确保通过协调一致的政策和方案使资源得到最佳利用并更有效地提供服务。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建立而在西岸和加沙地带造成的特殊情况使得工程处能够朝着协调的方向采取更加雄心勃勃的前瞻性步骤。工程处采取了一个多面做法,该做法强调工程处方案部门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对应部门之间进行高层接触,在教育、保健及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实行正式的协调机制,共享人力资源,联合进行规划和基础设施制图,并且采用权力机构的标准。本报告期内取得的具体进展——详述见本报告的第二章——包括数项具有特色的成就。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洲联盟三方达成协议:欧洲加沙医院最终将成为权力机构保健系统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个一致意见将有助于确保该医院对加沙地带的保健基础设施作出尽可能大的贡献。用于医院完工和

运行成本的资源是否具有连续性,仍是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特别是医院的建设和设备配置预计于1996年年底以前完成。还采取了若干措施使工程处的教育服务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保持一致,其中包括使用权力机构的学习计划和课本。7辆救护车已经移交给权力机构,从而朝着建立统一的救护车系统迈出了一步。

22.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积极参与支持和平进程的多边努力并为改善巴勒斯坦难民人口中的社会经济条件作贡献。工程处是出席1995年10月在巴黎举行的西岸和加沙地带磋商小组会议、1995年12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八次难民问题多边工作组会议及工作组闭会期间的会议和1996年1月在巴黎举行的经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问题部长级会议的联合国代表团的组成部分。多边工作组表示坚决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在向难民社区提供援助方面所做的工作,而且强调了确保工程处今后获得适当经费的重要性。工程处还参加了由联合国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发生的西岸和加沙地带多边援助协调倡议,为当地援助协调委员会(当地援助协调会)环境问题工作组提供秘书处,并且在负责保健、教育和基础设施与住房的工作组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鉴于西岸和加沙地带长期封锁的背景,当地援助协调会创造就业机会工作组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积极参与下设计了几组新的项目建议,旨在通过从培训方案至清洁活动的各种干预措施创造就业机会。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帮助编写了若干份部门战略文件和联合国项目优先次序清单,它们将在1996年晚些时候提交给捐助国审议。这些会议提供了与捐助国、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其他对话者进行有益接触的机会,还提供了提出工程处的项目优先次序清单和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的机会。

23. 按照秘书长的决定和大会1994年12月9日第49/35A号决议及1995年12月6日第50/28E号决议,近东救济工程处将其总部迁回业务地区,在其历史上进入了一个新时期,从而最终完成了1993年开始的一个过程。自总部于1978年迁出贝鲁特以来,工程处第一次全部搬到了业务地区。迁址被设想为一种手段,表明联合国对和平进程的承诺,强调它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信任和对加沙地带的经济发展作贡献。对于近东救济工程处来说,此举尤其将因降低人事费用而节约经费,同时又便利与工程处的主要对话者及其各组成部分之间的互相交往。1996年2月认真开始实施最后行动的准备工作,当时宣布以1996年7月15日为预定结束日期。为加速四层

大楼的完工，实行了双班制。大楼将容纳加沙的总部，工程于1995年10月动工。作出了很大的努力，以利用此举提供的机会提高总部工作的效率，使总部与实地的职能统一起来，并实现长期费用方面的节约。优先安装使总部保持业务区域内部和与外部的良好话音和数据通信所必需的卫星和其他电信设备。

24. 1996年7月，主任专员办公室、行政和人力资源部、法律事务部和财务部及对外关系办事处和宣传办公室等从维也纳迁回加沙。资料系统办公室、准备基金秘书处、联合上诉委员会和档案股加入了工程处安曼总部，三个主要方案部和若干支持办公室已在那里。总共81名工作人员调到加沙，其中包括一些签有短期合同的不可缺少的工作人员，以利于回迁工作。有6人调到安曼，两地均聘用了补充地区工作人员。决定在安曼重新设立咨询委员会，由总部工作人员供职。按照工程处捐助国和咨询委员会的立场，即搬迁经费下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正常预算调拨，在整个报告期内一直在设法为搬迁获取专用经费。到1996年年中，工程处收到捐款和缴款960万美元，而搬迁的预算总额为1,350万美元。在这整个过程中，工程处极端重视确保总部能够在其加沙的所在地长期有效地开展工作。在这方面它主要担心的是对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工作的种种限制。工程处赞赏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以色列政府促进和加速回迁的努力，特别是以色列当局对总部运来的大部分货物迅速结关。

25.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财务状况继续恶化，1995年赤字达到840万美元，预计1996年将连续第四年出现预算赤字。笼统地说，赤字反映某些捐助国未能接近东救济工程处的5%的年度预算增长幅度相应增加缴款，而这一增长率是在难民人口自然增长和通货膨胀的情况下使工程处能够维持现有服务水平所需的最低增长率。报告期内的若干特殊因素也影响了工程处的财务状况，其中包括由于业务地区出乎意料的需求使必要的支出超过预算的最高限额，一个主要捐助国未缴认捐款达260万美元，因港口费用和增值税而欠工程处的偿还款没有支付。此外，经捐助国同意，工程处在其1996-1997预算中开始每年预备1,270万美元，最后增加到1.27亿美元，作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最终解散时应支付给工作人员的应享权利。由于工程处总部搬迁费和欧洲加沙医院项目资金拖延或不足，需要预付普通基金款项，从而使工程处的财务状况更为拮据。

26. 面对现在的结构性赤字，工程处在本报告期内作出了艰巨的努力以使收支

平衡。前几年实施的许多紧缩措施——总额达1,420万美元——本报告期继续执行,1,200万美元的薪资增长从1995年推迟至1996年。联合国在其正常预算中实施的费用遏制做法也影响了工程处。由于未能改善工程处的财务状况,导致1996年6月另外实行900万美元的紧缩措施,其中包括冻结某些职位的招聘和削减建设、维护、住院治疗、医疗用品、临时工、车辆、计算机和设备与用品的预算拨款。尽管如此,到1996年年中,工程处估算的赤字总计4,520万美元,其中930万美元为核心赤字,2,320万美元为重新实行1993年2月和1996年6月推行的紧缩措施的费用,1,270万美元为解雇补偿的准备金。

27. 在这一方面,工程处对近年来的赤字和紧缩措施对于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所提供服务的质量的累积影响越来越感到关切。由于缺乏足够的资金,使得无法以满足需求的速度扩大服务,而接连不断的一轮轮紧缩措施正在不断降低服务的水平和引起长期费用。因对职位和增资实行严格的控制,造成工作量超过标准定额,并使得日益难以保留和吸引使各方案顺利执行所需的合格的地区工作人员,特别是具有专门技能的工作人员,如工程师、教师和会计师。学校长期超员,实行双班制的比例很高,而且师资、行政和监督力量不足。保健机构依然负担过重,医生们每天平均诊断94名病人,而且不得不对住院方案实行严格的控制。社会工作人员每人平均负责处理250个特困家庭,因此不可能给予受益人以适当的注意。1995年12月,工程处在西岸的工作人员罢工三周,问题通过给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工作人员增资8%而解决,这是工程处在薪资水平方面面临的困难的一个迹象。维护经费拨款减少,导致设施和设备的过早破旧,而旅差费和培训经费拨款的削减又影响了管理人员提供技术指导 and 支助的能力。审计能力的降低削弱了工程处控制和监测工作情况的能力。

28. 近年来赤字和紧缩措施的累积作用是削减工程处以符合其任务和传统作用的方式维持其有关难民人口的核心职能的能力。当前的情况显然是维持不了的。如果不增加资金纠正收支不平衡,工程处将面临这样的抉择:或者在听任服务水平和质量继续无可挽回地滑坡的同时陷入无法清偿债务的境地,或者作出艰难的决定完全放弃某些核心方案或其他领域。值此工程处被公认为该地区的主要稳定因素和和平进程的一大主持源泉之时,大幅度削减服务将会产生特别令人担忧的后果。在目前情势下,这种步骤将被视为在难民问题解决以前逐步取消工程处,而且是国际社会背弃

它对巴勒斯坦难民社区的承诺。它还将把过重的担子压在东道国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身上并损害与后者协调一致的前景。

29. 与此同时,维持现状可能在技术上导致工程处走向破产。由于服务质量的明显下降,工程处与难民社区的关系恶化,这一点现已变得一目了然。大会在第 50/28A 号决议中,深为关切地指出,工程处面临的结构性赤字问题预示着巴勒斯坦难民的生活条件将肯定无疑地出现下降,因而可能给和平进程带来影响。大会要求各国政府作为一个紧急问题,作出尽可能慷慨的努力以满足工程处预料的需求,包括将总部迁至加沙的费用。在这一方面,下述二者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反差:对尤其加强工程处基础设施的项目慷慨解囊,而对工程处的核心活动却施加日益严厉的财务限制。供资的不平衡意味着,例如工程处可以用新的建筑物取代破旧的校舍,但却不能聘用教师。对于工程处以及捐助国和东道国政府来说,至关重要的是应重新审查轻重缓急的次序和探索各种选择和替代方案以解决问题。现定于 1996 年 9 月举行一次特别会议以研究这些问题。

30. 为了促进难民社区的自力更生和确保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和服务的长期生存能力,工程处继续强调社区参与,将它作为其社会发展活动的一个关键方面。通过社区的参与——这意味着对工程处工作成果的增值从而超过捐助国供资的效果——工程处寻求让难民直接参与提供服务,帮助巴勒斯坦难民社区为其自己的前途承担更大的责任,并在迅速变化的环境下确保其方案和服务的可持续性。在情况合适和可行的条件下,要求难民为他们受益的服务的提供作出某种形式的贡献。难民学生的家庭自愿缴款,用于校舍的维修和增添设备和用品,只是加沙地带除外。病人分担住院费用并负担专门医疗调查和器械的费用,以此参与医疗服务费用的筹措。名义缴款和费用分担不适用于特困情况。

31. 通过机构建立和其他倡议,工程处扶植社区自己提供服务。地方委员会管理 60% 以上的妇女方案中心及所有的社区康复和青年活动中心,由工程处提供财务和技术支持并积极倡导自我管理和财务可持续性。根据临时住所修复、道路铺设和临时住所与内部供水和污水系统连接的自助方案,工程处提供材料和技术帮助以换取社区劳动力。志愿人员对工程处教育设施进行维修和改进,在西岸封锁期间担任代课教师,在妇女方案中心开办课程,充当社区康复工作人员,以及参与保健教育和促进

健康的活动。工程处在西岸的卡勒基利亚医院博得特别热情的社区支持,其中包括补充专业工作人员的服务,负责例行维修的熟练劳动力,以及设备和家具。卡勒基利亚市政府向医院免费提供房地、公用设施和卫生服务,以换取非难民贫穷病人住院的机会。工程处的基础设施,特别是在教育部门,受益于用于设施建设和改进的私人缴款及设备、用品和建筑用地的捐赠。

32.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本报告所述期内日益注意自签署《原则声明》以来它所处的不断演化的工作环境的影响。一致同意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和因而结束工程处任务的前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崛起而为工程处的密切伙伴、以援助预算日益减少为特征的国际环境以及在双总部安排范围内工程处总部迁回工作地区等,都是对工程处具有明显政策和工作意义的因素。人们一致认为,现有体制结构需要改进以便工程处应付当前的挑战并在今后继续卓有成效地履行它的作用。体制结构的合理化、工作效率的提高以及管理和行政惯例的重新评价被认定为将作实质性改进的主要领域。对工程处工作的各方面进行一系列内外评价和在高级管理人员中进行广泛讨论后,主任专员决定借用外部顾问的帮助进行一次管理工作审查。希望此举将推动这样一个体制改革的过程:将使近东救济工程处更能满足巴勒斯坦难民的需求,更加适应发展中的实际情况。工程处进行管理工作的计划受到1996年5月在安曼举行的非正式会议的有力认可。

33.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约旦政府的关系一向良好,双方在各种领域进行了密切的合作,而且约旦政府积极支持工程处的活动。约旦的难民人数最多,他们继续享受政府的服务和较高的生活水准,尽管人们注意到社会经济条件有所恶化。难民家庭继续寻求更新登记记录,力图将子女从工程处学校转到政府学校,这类倾向曾在去年的报告中指出过。应约旦和巴勒斯坦当局的请求,工程处中止执行其冻结安曼培训中心教育学系接纳学生的决定,并且努力寻求该系的特别经费。教育学系第一批在职受训人员将于1996年8月毕业,他们获得正式承认的教育学士学位。工程处实现了它的更换在约旦的所有破旧预制件校舍的目标,并为反应迟钝学生建造了四个新的中心;还修订了工程处驻约旦教育机构的自愿缴费额度。工程处和该国政府的巴勒斯坦事务部继续密切合作,实施一个改善难民营环境卫生条件的项目,以补充政府在这个部门的倡议。约旦政府报告,在报告期内,它支出了2.63亿美元,用于向巴勒斯坦难

民和流离失所人员提供的服务，其中包括教育、燃料补贴、保健、用电补贴、口粮补贴、安全和防务、社会服务、供水和下水道系统及难民营中的各种项目和服务。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6 年用于约旦正在实施中方案的预算为 7,430 万美元。工程处欢迎以色列和约旦政府为履行 1994 年 10 月和平条约而签署一系列部门合作协定。

34. 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的社会经济条件没有改善，他们享受公营部门服务的机会继续受到限制，从事商业活动受到制约，在许多就业部门也受到限制。难民营中生活和住房条件简陋，反映在对特困援助和临时住所修复的需求很高，在特困方案中登记的难民比例，黎巴嫩的仍然最大（占 10%）。由于实地需求迫切，在黎巴嫩没有实行订正的住院治疗分担缴费额度，近东救济工程处仍是巴勒斯坦难民保健服务的唯一提供者。现已开始起步实施一个改善 8 所难民营环境卫生条件的项目，而且 El-Buss 难民营的内部污水排放方案已经完工。黎巴嫩外地办事处及其中心仓库迁到了新的联合房地，而且计算机化登记数据库下装到了现场。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政府 1995 年 8 月决定，巴勒斯坦人应该离开该国，这对黎巴嫩具有特殊的影响，因为许多巴勒斯坦人以前居住在那里。黎巴嫩当局随后开始要求，希望离开和重新进入黎巴嫩的持有黎巴嫩旅行证件的巴勒斯坦人，应当事前获得签证。工程处也对一项新的租赁法的颁布感到关切，黎方谋求使该法适用于国际组织。如果对工程处的房地实施该法，它将导致工程处的租金——主要是学校的租金——大幅度增加。工程处同黎巴嫩政府保持着非常建设性的关系，它报告说，在审查期内，为巴勒斯坦难民承担的费用为 29.7 万美元，用于行政管理和难民营用地的租金，追加的经费用于教育和安全方面和残疾人中央基金的付款。工程处在黎巴嫩的执行中的方案 1996 年的预算为 3,990 万美元。

35. 在本报告期内，由于以色列控制的黎巴嫩南部地区冲突升级，黎巴嫩治安情况明显恶化。在暴力中，边界两侧的平民地区遭到报复性攻击，在这种暴力事件增加之后，1996 年 4 月 11 日至 26 日，爆发了一场大规模的冲突。据报道，由于发生战斗，大约有 30 万黎巴嫩平民逃离家园，战斗集中在黎巴嫩南部，同时以色列在该国其他地方也偶而进行了攻击，其中包括贝鲁特。幸运的是，没有发生巴勒斯坦难民的大规模迁移，尽管如此，近东救济工程处还是执行了一次紧急救济行动，以响应冲突引起的人道主义需求。在三周的时间内，向在赛伊达和蒂尔的近 1.3 万户难民家

庭分发了基本食品和医疗用品等,此项工作受到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临时部队)的武装护送。大约有 600 名被迫流离者(其中三分之一为巴勒斯坦难民)被安顿在赛伊达的 3 所工程处学校和贝鲁特的 1 所工程处学校的临时住所内。应政府机构、联合国其他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请求,提供了后勤支持以满足被迫流离者的需求。由于战斗中断了工程处的正常工作,因此延长学年以补上学校关闭时所停课程尤其必要。

36. 在本审查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阿拉伯叙利亚政府继续进行高度合作。特别注意保健部门,就此而言,工程处与卫生部在疾病的监视和控制以及计划生育方面进行了合作。集体担保的储蓄和贷款方案明显增长。工程处被迫缴纳柴油税以便能够登记在实地的车辆,造成额外费用达 7.8 万美元;现正在努力解决这个问题。把贾拉马纳难民营的难民家庭转移到侯赛尼亚的一个居住区的项目仍在继续。1996 年 3 月修订了叙利亚镑的现行汇率,其结果使工程处的财政赤字有所减少。据政府报告,本报告期内为巴勒斯坦难民开支为 3,780 万美元,用于教育、供应成本、土地、住房和公用事业、安全、行政管理、保健、社会服务和其他费用。工程处 1996 年用于正在叙利亚执行的方案的预算为 2,730 万美元。

37.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许多联合国机构密切合作,其中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继续尤其通过出借工作人员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和保健方案提供技术援助。报告期内机构间特别倡议包括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监测必须离开利比亚的巴勒斯坦人的情况,联黎部队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在黎巴嫩的紧急人道主义援助活动的支持,以及在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联合国工作人员安全的问题上与联合国停火监督组织(停火监督组织)的协调。工程处将教科文组织编写的部分材料分发给工程处的学校和培训中心使用,特别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以此加强其教育方案的和平教育部分。工程处方案也在五个业务领域受益于与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和协调。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保持着不间断的联系。工程处参加了 1995 年 7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问题一般会议和

1995年12月第五届近东救济工程处-阿拉伯联盟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服务问题会议,并且于1996年6月与阿拉伯联盟和教科文组织共同举办了一次巴勒斯坦教育问题研讨会。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通过阿拉伯联盟部长理事会,要求阿拉伯国家政府于1996年集体将对工程处正常预算的缴款提高到1,000万美元的水平。主任专员还于1995年9月参加了伊斯兰会议组织第二届名人小组会议,担任经济、社会、科学和技术事务委员会的主席。

38. 到1996年年中,巴勒斯坦难民和工程处的前景不如一年前那样光明。当时已初露端倪的巴勒斯坦难民命运的转折点没有出现。工程处原先一直预期中东和平进程会进一步向前推进,并设想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会产生积极影响,但它眼下面临的却是一个脆弱的环境,其特征是:对安全问题日益关注,强调有关方面之间相对立而不是互补的利益,越加怀疑1993年9月开始执行的路线。

39. 尽管采取了令人鼓舞的步骤,但全面解救难民困境的希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遥远。他们迄今仍不能充分享受和平进程的希望,而且面临的限制不断增加,生活水准不断下降。对于大多数难民来说,仍需要经过一番奋斗才能满足基本的需求——儿童和青少年的教育,基本的保健和福利,以及谋生和达到自食其力的机会。根据可能的预见,这方面有所改观的最大希望在于按照商定的框架恢复中东和平进程。特别是最终地位问题的谈判把握着朝着最后解决难民问题和其他问题前进的前景。

40.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难民们进行合作,在东道国政府的配合国际社会的支持下,正在竭尽全力帮助满足受益人的需求。难民们自己正在作出令人钦佩的努力改善生活和管理自己的事务。但是所需做的事情还多得多。就其本身而言,近东救济工程处处于两难的境地,它一方面要满足为其服务了数十年的人民的日益增长的人道主义需求,另一方面所能得到的资源又受到限制。面对频频出现的结构性赤字,工程处采取了有关措施,而它们大有严重降低服务质量和水平之势。如果由于工程处的财政危机而不得不相应缩减服务,那么人的代价就将增加。由于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工作受到限制,特别是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受到限制,给工程处造成了种种困难。

41.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继续履行其传统职责和任务的能力方面,处境越来越岌岌可危。工程处曾是工作地区最贫困群体之一的生命线,成千上万数代难民及其家庭

的生活来源，因此成为一个动乱不定的地区的稳定因素。近东救济工程处已成为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难民承诺的象征，而且近年来为支持和平进程作出了获得广泛承认的决定性贡献。有鉴于此，大幅度削减工程处的服务，特别是在此关键时刻，将会给难民人口带来破坏性的后果，而且对有关方面的单方利益或集体利益似乎都不会有好处。因此找到某种手段，使得工程处能够在可以接受的条件下满足难民的基本需求，乃是一项不能不完成的紧迫任务。

二、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A. 教育

42. 工程处继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并帮助权力机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教育部门采取若干实际步骤,以进一步将其各项教育服务与权力机构正在提供的服务协调起来。在1995/96学年,工程处设在西岸和加沙的学校使用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基础教育学习计划和权力机构规定的课本,尽管由于缺乏资金妨碍了工程处将教师职位增加到所需的水平。工程处第一次以额外费用为其设在西岸的学校直接向权力机构购买课本,并正在为工程处设在加沙的学校1995/96学年做同样安排。还协调了1995/96学年的日程安排,包括开学典礼、考试、寒暑假以及公休假日、宗教和国家假日。近东救济工程处采取了权力机构关于到1997/98学年,逐步任命持有两年制学位证书者担任西岸的小学教师这一政策,也按额外费用支付。工程处工作人员通过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课程制订委员会,参与了设计和制订巴勒斯坦课程的工作,工程处在修订权力机构的假期培训学习计划工作中担任领导角色。协调了教育部门的基础设施绘制工作以避免学校建设的重复,近东救济工程处于1995年得到6块地皮,原打算用于在加沙地带为权力机构修建新学校。巴勒斯坦高等教育委员会于1993年5月批准了对工程处设在拉姆安拉的两个培训中心的教育学系的一般水准鉴定,工程处正在申请特别水准鉴定,通过这一鉴定,教育学系的学位将得到充分认可。权力机构于1994/95年停止了在其西岸各学院的执教前师资培训工作,条件是除当地各大学外,工程处也将承担这一工作。1995年11月,工程处向权力机构提供了对中小学校长进行在职培训的培训方案和教材。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工作者对权力机构举办的在职培训课程提供了帮助,并与权力机构合作,采取工作安排和指导方面的主动行动。工程处还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进行协调,将由于权力机构的建立而返回到西岸和加沙地带的难民家庭的子女安排在工程处的各个学校。所有这些努力都增强了西岸和加沙地带并行的教育系统的相容性和相互依存性。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教育部门的合作是根据1994年5月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进行的,根据该谅解备忘录,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解组织执委会旨在制订和改进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西岸和

加沙地带的学校和培训中心所有阶段的教育过程，并为此目的设立一个联合协调委员会。

43.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5 个业务地区的 637 所学校招收了 421,854 名学生，主要是小学和预科，比上一报告期增加了 12,993 人，其中 11,088 人是在加沙地带。虽然学生人数的大量增加可归因为巴勒斯坦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但在加沙地带、西岸和黎巴嫩，巴勒斯坦家庭迁入该地区以及随后他们的子女从原居住地的非工程处学校转入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是重要因素。工程处学校在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使用的是东道国政府的课程，而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分别使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采用的约旦和埃及课程。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根据当地标准，包括小学六年和初中三年或四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黎巴嫩的唯一一所中等学校还设有三年制高中。第八个两年期教育工作计划强调把丰富课程内容和在职教师培训作为 1996-1997 年的优先事项。除加沙以外的所有地区，学生们和接受培训者在自愿基础上支付了规定比率的名义捐款，用于改善学校设施和设备。教育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唯一最大的业务领域，聘用了 14,863 名工作人员，占工程处全部工作人员的 70%。1996 年教育方案的执行预算为 1.591 亿美元，占预算总额的 47%。

44. 工程处在 5 个地区所设的 8 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提供的培训场所数目增至 4,624 个，比上一报告期增加 56 个。但实际参加人数减少到 4,345 人，主要由于来自加沙参加工程处西岸培训中心培训的人不能从以色列当局获得必要的许可证。除了为妇女设有服装制作和美容美发课程外，还设有机械、电气、建筑和金属制造等 23 门两年制初中后职业课程。设有 25 门两年制高中后技术/半专业课程，提供各种技术、护理和商业方面的技能培训。工程处各培训中心开设的课程根据当地劳动力市场的需求和其他可获得的培训机会而有所不同。此外，在约旦、黎巴嫩和西岸地区举办的 10 期为期 12-20 周的短期课程培训了 194 人。这些课程提供行政秘书和具体工种的培训，如铺瓦工、建筑装璜工、管子工、电工和修理工。工程处的培训课程继续扩大，在本报告期内增设了 3 门两年制课程和 7 门短期课程。对毕业生的职业指导通过设在工程处安曼总部的职业安排和指导办事处进行协调。

45. 通过执教前和在职师资培训，可获得教育学系颁发的大学一级学位，该系是 1993 年 9 月响应约旦政府关于从事基础教育的教师应具有四年制学位证书的要

求而设立的。安曼和拉姆安拉培训中心向 690 名高中毕业生——其中 454 人是妇女——进行了为期 4 年的任职前培训,并授与几门专业的大学学位。安曼培训中心实施的为期三年在职培训方案——该方案旨在使持有两年期师资培训毕业证书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教师的资格提高到大学同等学位——招收了 564 名工程处教师,其中 182 人是妇女。1996 年年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将第一次向最初参加执教前和在职培训方案的学位持有者授与大学同等学位。此外,工程处的常规在职师资培训方案培训了 651 名教师、校长、学监以及职业和技术培训教员。设在安曼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的一个专门的在职教师培训单位,近东救济工程处/教科文组织教育学院全面负责常规在职培训方案,该方案通过各工作地区的教育发展中心加以实施。教育学院还纳入一个两年教育证书方案、为期一年的课程,目的是提高管理和行政工作人员的能力并使教师熟悉东道国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采取的课程改革,以及一般教学方法和技巧课程。

46. 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由于工程处教育方案受到干扰,学生的学业成绩仍是一个令人担忧的问题。虽然大部分教育设施能够常年正常运作,但以色列当局施加的行动限制继续影响工程处教育服务的普及和质量。除了来自加沙的男性受训人面临难以获得在西岸培训中心学习的许可证问题外,以色列实施的关闭措施往往阻碍——有时是长时间的——居住在西岸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教师和其他教育工作者到达他们的工作地点。1996 年 2 月开始对西岸实行的严格关闭阻碍了教育工作者到达耶路撒冷市内 8 所工程处学校,直到 1996 年 6 月末,那时工程处仍在试图同以色列当局解决这种状况。实行关闭的头两个星期阻碍了工作人员到达他们在该地区各处的工作地点。重新部署工作人员和延长学年部分弥补了关闭带来的影响。

47.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努力保持标准并提高工程处学校学生的学业成绩,为有特殊需要的学生提供专门拟订的方案,并补上由于早些时候各地区动乱而累积中断的课程。为解决这些问题,定期进行诊断测验以查明基础科目方面的缺陷并采取各种补救措施,包括开办补习班、增加课时、对学生进行特别管理、推行视听方案并编写和分发课程补充材料、成套自学教材和教师指导材料。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工程处努力着重克服反抗斗争和以色列采取的对应措施造成的仍然显著的后果,在黎巴嫩则着重于克服长期国内冲突造成的后果。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将 1,360 名学习

速度较慢的学生纳入工程处常规教育方案，通过 45 个中心对这些学生提供特别辅导。

48. 工程处的教育基础设施继续受入学人数不断增加和有限的扩大能力的影响。校舍长期短缺使得一幢楼往往需要容纳两所不同的行政学校，实行上下午两班制。这种做法缩短了在校时间，导致设施的过分使用并使学生不能享受课外活动的好处。1995/96 学年，在 404 幢建筑物中开办的 637 所工程处行政学校，二班制率为 69%。此外，18% 的行政学校是设在 84 幢原来并非用作学校的租赁建筑物里，因此教室不够大，缺少适当的照明和通风设备以及诸如实验室、图书馆和操场等辅助设施。由于用于增加教师或增建学校的资源有限，导致工程处教育系统普遍过度拥挤，1995/96 学年全工程处平均教室占用率达 42.7%。工程处对于特别设计和建造的标准工程处学校，适用了每间教室 50 名学生的规范。

49. 工程处在教育部门的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力求缓解这种状况以期保持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提高服务质量。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建造了 35 所校舍以取代令人不满意的租赁房屋、预制结构和年久失修的房屋。增修了 94 间教室以避免三班制，减少过分拥挤的教室或取代不安全的教室，并对一些缺少这类设施的学校增建了诸如图书馆、科学实验室、计算机室和多功能室等 19 间专用教室。另外 16 所学校、41 间教室和 9 间专用教室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正在修建之中。用新建的符合工程处标准的学校取代租赁房屋使得租赁学校的百分比从 1995 年的 20% 下降到 1996 年的 18%。完成了几个关于改善工程处培训中心讲习班或修建和装备讲习班以增设新课程的项目。为响应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对于接受中等教育的迫切需要，工程处开始为在赛伊达和提尔建立两所中等学校征求特别基金。还实施了若干改善学校设施的其他项目，包括铺设操场、安装厕所和修建围墙。

50. 工程处向 943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其中 437 人是女学生)发放奖学金，让他们在该区域 12 个国家的 48 所大学就读。奖学金从每年 250 美元至 1,500 美元不等，奖学金是根据高中考试的总成绩发放的，并可再申请，直至学生取得大学一级学位。获得奖学金的学生 70% 就读工程、药理学或医学专业，以及包括牙科、科学、艺术和教育等其他领域的专业。大学奖学金方案主要通过自愿捐款筹资，工程处通过这一方案力求提高教育水平和就业能力。

51. 教育方案是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实施的,教科文组织通过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包括教育主任在内的7名高级管理人员承担了技术方面的责任。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些员额中有三个从国际员额转为地方员额,教科文组织承担这些员额的费用而不是借调员额。依照教科文组织1995年11月所作的关于停止清理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使用的课本的决定,东道国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规定的所有课本均由工程处采购并分发给工程处各学校。工程处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加强了其教育方案的和平教育部分的部分,1996年4月向工程处各学习资料中心、教育发展中心和培训中心分发了教科文组织编写的材料选集,用于常规小学和初中以及职业和技术培训方案,特别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教科文组织也为难民学生提供了大学学位。1996年6月,阿拉伯国家联盟、教科文组织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开罗共同主办了一次关于支助和发展巴勒斯坦教育和巴勒斯坦教育进程的研讨会。1995年12月,工程处参加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组织召开的关于巴勒斯坦儿童教育的第五次联合会议,在此会议上,东道国政府赞扬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按可接受标准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服务方面所做的努力。

B. 保健

5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对工程处的保健政策和服务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保健政策和服务进行协调并在巴勒斯坦自治地区恢复和修建必要的保健基础设施仍是工程处的首要优先事项。通过高级别接触、在政策、技术和部门各级的正规机制以及工程处高级工作人员参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保健方面的主动行动,寻求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进行密切协调和联络。工程处仍致力于在现有财力范围内在巴勒斯坦自治地区建立统一的卫生保健系统的目标,工作重点仍放在维修和扩大初级保健设施和完成诸如欧洲加沙医院和加沙护理和联合保健学院等保健发展重点项目上。工程处继续在规划和协调环境卫生部门各项可行和可持续项目——包括排污排水和固体废物处理——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53. 在若干领域的协调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尽管存在一些与机构能力建立进程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进一步制订保健政策有关的制约因素。同权力机构达成一项原则协议以避免保健设施和服务的重迭和重复,包括绘制初级保健设施图以确定如何

最佳分担资源和转让某些近东救济工程处新建的设施。在实施人道主义方面，1996年7月将移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管理的第一个设施是西岸的比杜保健中心。还决定移交西岸的奥贾保健站，并就北部加沙地带的保健设施原则上达成了协议。设在难民营以外的这些设施将供难民和非难民使用。作为创立一个统一的救护系统所采取的一个步骤，工程处与原捐助者达成协议，于1995年9月捐赠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7辆救护车。在捐助者供资的特别项目框架内，工程处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学校提供了学生保健服务，组织了3个校保健队对学生进行体检和免疫。作为扩大免疫方案的一部分，巴勒斯坦卫生当局向工程处提供特殊疫苗。母婴保健服务方面的协调也取得进展。希望这些努力将有助于建立一个可持续的具有成本效益的保健系统。

54. 目前，近东救济工程处仍致力于向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必要的保健服务，并与东道国政府卫生部进行密切合作。合作领域包括交换信息、协调疾病控制措施和参加各国会议和免疫运动。1996年春，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当地卫生部协作执行卫生组织的区域战略，参加了在其工作地区进行的消灭小儿麻痹症全民免疫运动。总共有200,564名五岁以下难民儿童接受了免疫。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每年所需的乙肝疫苗作为正在进行的安排的一部分。与儿童基金会合作执行了扩大的免疫方案，基金会对某些工作地区捐赠了常规疫苗和冷藏设备。

55.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全面的初级保健，包括门诊医疗、疾病预防和控制、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工程处通过其由87个保健中心和23个保健点和13个妇幼保健所组成的网络提供服务。这些设施提供了全面的预防、治疗、支助和社区保健服务。对诸如糖尿病和高血压等非传染性疾病的特殊保健服务完全纳入保健中心的活动，包括小儿科、产科、妇科、心脏科、眼科在内的专科保健和对胸部疾病以及耳、鼻、喉疾病的治疗是如此。设有临床试验室的86个中心和设有牙科诊所的70个保健中心提供全面的口腔保健服务，8个巡回医疗队提供社区口腔保健服务。设在约旦、西岸和加沙地带的13个理疗诊所向这些地区的难民提供康复服务。1996年保健方案的活动经费预算达6,000万美元，占工程处预算总额的18%。为实施保健方案，在所有5个业务地区雇用了3,476名工作人员——其中大部分是在当地聘用的巴勒斯坦人——占工程处全部工作人员的16%。

5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的保健设施总共接待求诊病人 660 万人次，比上一报告期间增加 0.8%。医疗和牙科诊治及其他辅助服务的工作量仍然很重，全工程处每名医生平均每天诊病 94 人次，在约旦高达 107 人次。利用近东救济工程处免费医疗服务人数的增加可归因为难民社区普遍存在的社会经济困难，其他保健服务提供者费用增加和工程处改进了进入其初级保健设施的办法。为满足不断增加的需求，工程处在其现有财力范围内继续尽可能发展其保健基础设施。

57. 根据世界银行和其他专家特派团最近所作的独立评估，工程处的初级保健方案仍是该区域最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案之一。这一成功是由于工程处能够通过采取一种便于享有服务、减少从一级向另一级转院的需要和确保连续性的综合办法来提供全面的保健服务。工程处正在做出的通过培养研究生和在职培训，开发保健部门人力资源方面的努力也是重要的促成因素。按照一项关于任职者在退休或合同期满时转为地方员额的协议，作为其长期技术援助的一部分，卫生组织借调给近东救济工程处 4 名高级工作人员，包括一名保健主任，并支付 5 名司长中 3 名的费用。

58. 此外，除了西岸拥有 43 张病床的卡勒基利亚医院提供的服务之外，工程处提供的二级保健服务包括对难民病人在签订合同的医院和私立医院住院治疗提供财政支助，或为在政府医院或私立医院治病的难民报销费用。由于所有工作地区的住院治疗费用猛增，现有资源无力承担，1995 年 10 月，全工程处实施了一项所有在合同医院就医的病人共同支付 12% 费用的临时措施。对于特别困难的病人，共同付款率定为 5%，由于缺少可向难民提供的其他医院服务，黎巴嫩地区暂不采取这一措施。此外，采取了一些措施以进一步使转院治疗合理化，包括减少所使用的病床日、建立慢性外科手术等候名单并审查转院和入院政策，同时优先考虑紧急病例。在执行全工程处实行的公平的住院治疗政策和向所有病人充分提供必要的医疗服务前提下，这些措施旨在确保最大的覆盖面和使费用增加不导致服务的削减。

59. 育龄妇女和 5 岁以下儿童占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口的三分之二，因此，工程处特别强调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是其常规保健方案的组成部分。到 1996 年年中，工程处提供计划生育服务的保健中心从 1992 年的 49 个增加到 120 个。工程处采取各种措施来加强其家庭保健工作，提高产前、产中和产后保健的质量和连续性并提供计划生育和儿童保健服务，特别注意对有危险妇女和有特殊需要儿童的诊断和

处理。其他优先方面包括提高服务的标准和质量并对工作人员进行诸如避孕和咨询技能等与家庭保健有关的技能培训。1995年9月通过了一项为期6个月的加强家庭保健方案的行动计划,并向家庭保健官员和新的工作人员提供了在职培训。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诊所向205,150名3岁以下儿童、73,598名孕妇和41,435名接受计划生育者提供了保健服务。大约84,450名孕妇和哺乳母亲以及135,000名两岁以下儿童分别得到干粮和婴儿谷类食品的补充营养援助。据报1995年发给登记的难民妇女的所有救济品有11%是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产科医院发放的。

60. 根据审查期间制定的计划和目标实施了一些进一步改进和扩大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的特别项目。1996年4月开始实施一项为期三年(1995-1997)的项目,旨在拟订一项开放学习方案并培训来自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加沙地带非政府组织的机动人员。在一项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和人口基金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共同执行的为期三年的扩大的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方案完成之后,一个三方特派团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一起于1995年10月为包括生殖卫生和计划生育在内的妇女保健方案制订了一项战略计划和业务框架。人口基金还承担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使用的避孕用品一年的费用;加沙的需要由另一捐助者承担。这些活动是在近东救济工程处进行扩大的研究工作基础上开展的,如1995年10月编写的一份关于在所有5个业务地区的工程处保健诊所就诊的8,309名有3岁和3岁以下孩子的登记的难民妇女的研究报告。该研究报告表明除其他外,被调查妇女中有32.8%的人使用新的避孕方法,其中55.5%的人使用的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避孕用具。计划利用这类研究报告的结果来建立一个关于难民人口保健状况的数据库,以便于进行方案评价。

61. 在5个业务地区的59个难民营中,有100多万难民从工程处提供的环境保健服务中受益,环境保健服务包括污水处理、泻洪管理、提供安全饮水、收集和垃圾处理以及控制虫害和鼠害。近东救济工程处自1993年以来在进行环境保健部门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工作中一直起主导作用:确定了一些项目、完成了可行性研究、进行了详细的技术设计、编制了有关费用概算并确保大量资金用于实施大规模的改善难民营和毗邻市的排污、排水和固体废物管理的项目。工程处的努力集中于加沙地带,

在该地区改善环境卫生状况不仅是减少危害健康因素的关键，而且是今后社会经济发展的关键。规划和执行环境卫生方面的主动行动是在与各市密切协调下进行的，因为在许多情况下，难民营和市政部门具有相同的问题，而且有效的解决办法需要全面的部门规划，以免优先事项发生冲突和互不一致、工作重复和浪费资源。随着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机构能力建立方面取得进展，越来越明显的是应鼓励捐助者与权力机构进行合作，需要时近东救济工程处在项目执行上提供技术援助和后勤支助。在加沙地带实施的3个大型项目成功地采用了这种办法。在环境卫生的自助方案下，工程处为诸如在难民营铺路和修建地表排水沟等项目捐助建筑材料，这项工程则由当地志愿者完成。

6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卫生教育和宣传活动——工程处卫生方案的核心要素——集中于采取两项多学科主动行动以促进难民人口，尤其是青年人的健康生活方式。在卫生组织的支助下，编写了关于预防 HIV/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染疾病的学校卫生保健课程，并在全工程处范围 50 所初中实行和进行评价。根据可获得的资金，正在考虑在工程处所有学校以及妇女方案和青年活动中心使用这一课程。在全工程处范围进行了一项评估难民学生中吸烟习惯的研究之后，编写了辅有适当的视听材料的一系列教育课程，目的在于预防学生开始吸烟，帮助他们了解吸烟的短期和长期危害，并鼓励开展有益于健康的体育和文娱活动。工程处初级中学在 1996/97 学年开始使用这些教材。两项主动行动都是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的密切协作下进行的。作为工程处常规保健教育活动的一部分，通过在所有 5 个业务地区的妇女方案中心提供了一项关于妇女保健的方案。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63. 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内的活动是在所有 5 个地区的地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的协调与合作下进行的，在诸如培训社区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具体领域共同采取主动行动。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工程处寻求通过资料共享、特别是帮助权力机构执行具体任务；参与权力机构的政策制订、方案规划和项目拟订过程；并促进权力机构对社区管理的方案予以支持来加强其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社会事务、青年、体育和住房部门的工作关系。与社会事务部门的协调在两个方面正式化，联合技术工作组将向负

责监督这一进程的政策和规划组提出有关具体问题的调查结果和建议。1995年8月,一个工作组就直接救济援助问题提交了一份报告,报告对工程处的特别困难方案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对应计划进行了比较。要等1996年1月举行巴勒斯坦选举和随后任命部长之后,才能在协调框架范围内采取进一步行动。在住房部门,工程处帮助对西岸和加沙地带难民营的住房和有关基础设施进行调查,将在1996年年末调查结束后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共同管理这些住房和基础设施。1995年10月,工程处应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青年和体育部门的请求,帮助发展对青年人的室内体育设施、对青年活动中心成员进行领导和管理方面的培训,并促进各项男女体育活动。

64. 1996年6月30日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331万,比1995年6月30日的317万增加了4.4%。增长率再次超过估计的人口净增长率,反映出原先没有登记的难民继续到工程处登记的趋势,尤其在约旦更是如此。41%的巴勒斯坦难民是在约旦登记的,22%在加沙地带,16%是在西岸,11%在黎巴嫩,另外11%是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难民人口中,38%是15或15岁以下儿童,53%年龄在16至59岁之间,9%的人年龄在60或60岁以上。1996年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的活动经费预算为3,660万美元,占工程处预算总额的11%,其749名工作人员占工程处全体工作人员的3.5%。

65. 工程处继续制定统一登记制度,这个项目始于1993年,目的是改进难民数据的获得和可靠性并便于方案规划和管理。该系统包括三个组成部分——一个存有可能所有登记的个人和家庭资料的数据库、载有从1948年前到现在的主要文件的家庭档案和在特别困难方案中登记的家庭——当项目完成时,这些资料将以电子方式综合起来。由于缺少用于完工的特别资金,因而需要依赖从经常预算获得的有限资源,所以进展缓慢。登记数据库随着1996年3月在黎巴嫩安装落成,其移交地区一级的过程也告完成,并且该系统从工程处的维也纳总部转移到安曼总部。制订了一个扫描家庭档案复印本的试验项目。经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同意,一个研究组织拟订了一份关于进行保存和整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档案和难民登记数据及文件的可行性研究的提议,目前仍在为此项工作筹集适当资金。

66. 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其特别困难方案,向没有能够创收的健康成人男子和没有其他可确认的足以支付食品、住房和其他基本需要的财政支助手段的难民家庭

提供物质和财政援助。由于申请资格标准更加严格,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全工程处范围的特别困难个案数目在绝对数字和相对数字上均有所下降,从1995年6月30日的181,437例(占登记的难民人口的5.7%)降至1996年6月30日的179,178例(占5.4%)。1995年9月推出了一套修订的方案管理说明,根据该说明,下放批准个案的权力、减少和简化文书工作并建立了更加有效的监测和控制系统。个案数目的减少未必说明难民人口需求下降,因为该方案不向有就业能力但失业的成人男子的家庭提供援助。然而,包括失业在内的不断恶化的社会经济状况间接造成人们对援助的要求,使得一些本可以靠大家庭中挣得收入的人供养的小家庭申请特别困难援助。在该方案中登记的难民的百分比在加沙地带和黎巴嫩仍是最高,约旦最低,参加登记的绝对人数在加沙地带和约旦略有增加。

67. 根据特别困难方案提供的援助包括两月一次的粮食配给、增加医疗补贴、对于面临极端困难的家庭提供特别现金援助,特别困难家庭还可获得工程处的住房维修和济贫救助,并可优先进入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培训中心。确保食品供应的连续性是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本报告期间的主要关注问题。粮食配给,尤其是面粉,几十年来对巴勒斯坦难民来说已成为国际社会是否继续承认他们的难民地位的一种顽固的政治象征。虽然普遍承认该地区并不存在严重的粮食短缺,而是缺乏购买力,但援助形式的任何改变都遇到相当大的阻力。例如,1995年8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敦促工程处在难民问题得到解决之前不要采取任何变革,尽管权力机构自身使用现金作为福利支助的主要手段。但传统上捐赠给工程处的货物量已不再易于获得,而现有库存预计在1996年下半年将消耗殆尽。工程处在报告期间结束时仍在与捐助者谈判寻求解决办法。

68. 工程处继续在现有资源允许的范围内解决难民人口中较贫困部分人口的紧迫住房需要,住房问题在加沙地带和黎巴嫩最为尖锐。工作重点放在那些住在不能满足最低可接受标准的住所内的特困家庭,这些家庭估计占25%。实施和平方案下的慷慨捐赠以及来自经常预算的资金使工程处能够在本报告期间维修或重建2,556所属于特困家庭和其他穷苦难民的房屋,其中2,307所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许多住所是在自助方案下修复的,根据这一方案,工程处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受益家庭通过自愿劳动完成修复工作,这一办法受到许多难民的欢迎。其他住房的修复工作是

由工程处担保的营地小承包商进行的，目的是在难民社区中创造就业机会。1995 年中重新实施了对特困个案的恢复方案，工程处正在寻求额外资金以满足该地区紧迫的住房需要。

6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与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进行了三项工作以评估被要求离开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巴勒斯坦人的状况，这些人逗留在利比亚-埃及边境的萨卢姆检查站，其中多数人是在他们的工作合同和在利比亚的居住权到期之后于 1995 年 9 月和 10 月到达那里的。1995 年 9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和难民专员办事处向利比亚当局和有关国家政府呼吁在处理这一问题上予以同情并保持克制。1995 年 10 月，在卫生组织和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派出了第一个联合工作团，对难民营的需要和资源进行评估。随后又于 1996 年 2 月和 5 月派出了两个工作团，主要监测难民营的居住条件和居民的健康状况。除了发放医疗用品以及供萨卢姆难民营使用的设备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向滞留在埃及和加沙地带之间的拉法通道上的 36 名巴勒斯坦人提供了包括毯子，补充食品和医疗服务的紧急援助，随后帮助一些家庭重新团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工程处仍关注着仍然滞留在萨卢姆的大约 150 人的居住条件和健康状况，并继续与难民专员办事处共同监测这一状况。

70. 1995 - 2000 五年计划进一步取得进展，该项计划旨在促进社区管理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对妇女、青年和残疾人提供基于社区的服务在财政上的可持续性。本报告期间的工作重点是机构建设和为工程处赞助的 125 个社区中心——作为这些服务的主要渠道——获得独立的收入来源。到 1996 年年中，68 个妇女方案中心中的 42 个以及所有 30 个社区恢复中心和 27 个青年活动中心由当地委员会管理，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多数中心制订了创收项目，其他一些中心也正在作出计划，以便创造收入用于支付业务费用、向参与者提供收入并表明处境不利群体也能成功地参与有活力的社会经济企业。1996 年 1 月，工程处对妇女方案中心的财政支助从直接支出改为按核可的预算给予补助，这种办法能够增强责任心和成本效益。为加强工程处与各中心的新型关系，工程处工作人员和社区代表接受了中心的自我管理所必需的技能培训，包括理事会和管理委员会的结构和职能，制订组织章程和细则，方案和行政规划与管理以及预算编制和核算。为促进社区的更广泛参与和便于更长期融入具有类似目标的地方组织网络，工程处努力促进各中心和当地非政府组织

之间的联系。五年计划的更长远目标是确保近东救济工程处留给巴勒斯坦人民在社会服务部门的遗产的效用。工程处促进自力更生的行动在难民社区中得到积极响应，他们认为这些行动有助于发展领导、管理和宣传技能并且授与社区和易受害群体以权力。除了作出机构建设方面的努力外，妇女方案、社区恢复和青年活动中心继续提供符合当地需要和优先次序的广泛的服务和活动。巴勒斯坦妇女倡议基金为在约旦建立一个粮食生产单位和在黎巴嫩开办一个识字班提供了支助，该基金几年前资助的生产单位继续经营和扩大。

D. 创收

7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创收方案在规模和范围上继续扩大，扩大了其资本基础和贷款有价证券并采取新的信贷提供和培训方面的主动行动，特别是在加沙地带。1991年，针对工作地区不断恶化的社会经济条件和巴勒斯坦难民失业人数不断上升制定了创收方案，该方案旨在创造就业机会、创造收入和支助难民社区内可持续的商业企业。该方案针对的是正规和非正规经济部门中生产内销和外销商品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由于多数小企业无力满足正规银行机构的附带要求，其企业通常获得贷款的机会有限。通过利用其他担保机制，创收方案力求将现有的金融资本以合理的利率用于扩大现有企业和建立新企业，并积极鼓励妇女参与。该方案采取权力分散的办法：每一地区制订其自己的主动行动和接受捐助者捐款，但叙利亚地区除外，因为该地区没有创收方案。截至1996年年中，以四个地区为基础的方案向总共2,545家企业发放了贷款，积累了1,100万美元的资本基础，创造或保住了大约4,000个就业机会。创收方案不同于根据工程处的减轻贫困方案开展的创收活动，减轻贫困方案旨在帮助贫困线以下的难民家庭提高至贫困线以上并能够自力更生，并帮助工程处赞助的社区中心在财政上具有可持续能力。

72. 以地区为基础的主要创收方案是在加沙地带进行的，加沙地带正在实施四个不同的次级方案。最大的方案是小型企业方案，该方案对新建和扩建企业进行资本投资提供贷款并对已建企业提供流动资金。在本报告期间，它向140家企业支付了金额从1,000美元到75,000美元不等的贷款，创造或保住了843个就业机会。接受贷款者主要来自制造厂和经济服务部门，并包括一些进行批量和大规模生产的现代化

工厂。其中包括一个制瓦厂、塑料制品厂、小建筑公司、家具制造企业、木器车间、面包店和理发厅。总计有 10% 的企业由妇女经营, 29% 是新建企业。采用了全面的贷款申请和审查程序, 相互核对、管理信息系统和担保机制, 并且借款者须同意将相当于贷款额的 20 - 50% 的本国资源用于投资。小型企业方案总的贷款回收率为 99%, 资本基础达 760 万美元, 是加沙地带同类方案中最成功的方案, 并且是私营部门的唯一最大的投资来源。尽管业务开支有所增长, 但该方案的自给能力越来越强, 预计到 1997 年末能够完全达到自给, 那时, 它将能够单独成为一个独立的非营利金融开发机构, 可独立并入或纳入另一金融或银行组织。

73. 在加沙地带, 对非正规经济部门给予特别重视, 由于以色列和当地的就业机会不断减少, 越来越多的男子和妇女被迫在这些部门工作。工程处于 1994 年 5 月设立的团结集体借贷方案向在微型企业工作的妇女和街头女商贩提供贷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向 1,089 妇女——她们赡养 8,200 名家属——提供了价值 619,467 美元的贷款。作为一种担保机制, 参加者被组成包括 4 至 10 名成员的团结集体: 只要该组的每个成员及时还款, 所有成员都可以再借款。当参加者建立了自己的信用, 就可以申请更多贷款, 借款者第一次得到的贷款从 330 美元到 1,000 美元不等, 经过三次贷款周期后, 可回到数额从 2,000 美元到 8,000 美元不等的贷款。简单的申请和审查程序以及灵活的条件使得该方案更受欢迎。

74. 1996 年 2 月, 工程处扩大了其在加沙地带的信贷活动, 设立了微型企业信贷方案, 该方案旨在向正规和非正规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该方案战略与团结集体借贷方案的战略相类似, 不同的是它不但向妇女也向男人开放, 在个人而不是集体担保基础上提供贷款, 采用远期支票作为担保办法。四至六个月的贷款金额最初是 1,000 美元, 当借款者付清前一次贷款之后可申请更多的贷款。到 1996 年年中, 已提供了 370 笔总额为 373,167 美元的贷款。该方案针对的是加沙地带的 12,000 - 18,000 家小型和微型企业, 这些企业雇用了大约 40% 的劳动力。受益对象数量之大以及缺少可获得的信贷给予该方案巨大的增长潜力, 预期它不久将每月向 200 名借款者提供资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 团结集体借贷方案和微型企业借贷方案拥有 555,655 美元的资本基础, 总的偿还率为 100%。工程处在加沙地带实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培训方案是对信贷活动的一种补充。该方案从 1995 年 6 月开始实

施以来到 1996 年年中,对 391 名参加者进行了包括销售、产品定价、管理、业务交流、财务计划以及如何创办企业等一系列科目的培训。收取一些费用以支付部分业务费用。收到一笔特别捐款用于在两年期间大力扩大这一方案。

75. 作为创收方案的一部分,工程处还在西岸、约旦和黎巴嫩设立了对小型企业的循环贷款基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取了一些步骤来调整西岸方案并使其恢复活力。决定中止为促进企业发展的银行担保方案,因为已收回了未偿贷款,并决定在其基础上设立一个类似加沙那样的小型企业资产组合。为此征聘了工作人员、签订了新的银行协议并加强了内部行政和财务程序。新方案于 1996 年 2 月开始实施,到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已向 47 家企业发放了价值 726,400 美元的贷款。1996 年年中,该方案的资本基础达 200 万美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创收方案还向约旦的小型企业提供 32 笔价值 231,168 美元的贷款,并向黎巴嫩的小型企业提供 20 笔价值 130,500 美元的贷款。1996 年年中,这些方案分别拥有资本基础 494,208 美元和 316,000 美元,总的偿还率超过 95%。

E. 实施和平方案

76.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实施和平方案继续吸引各捐助者的慷慨资助,使其各项活动得以在程度和范围上进一步扩大。实施和平方案是于 1993 年 10 月在签署《原则声明》之后不久开始实施的,目的是通过一项广泛的投资方案来发展难民社区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条件和创造就业机会,使地方一级能够感受到和平进程的结果。在同巴勒斯坦领导人、工程处的主要捐助者和东道国政府进行协商之后制订了第一期方案,该方案吸取了秘书长 1993 年派遣的加沙地带和杰里科经济和社会发展工作队的建议。为确保把和平的实际利益带给整个难民社区,近东救济工程处强调在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实施的项目的重要性。1994 年 9 月,在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巴勒斯坦发展和重建经济委员会进行密切协调之后,以第二期方案取代了第一期方案。第二期方案的基本目标与第一期方案相同,另外还强调那些将随后的经常费用减少到最低限度的项目和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直接进行的补充项目,这些项目一旦得到供资,将在 24 个月内执行。

77. 在本报告期间,工程处收到第二期方案下的认捐和捐款额 6,890 万美元,

在两期方案下收到的总金额从 1995 年年中的 1.237 亿美元增加到 1996 年年中的 1.926 亿美元。在后一金额中,1.168 亿美元是用于加沙地带的项目,4,260 万美元用于西岸,3,310 万美元用于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大约 6,870 万美元用于教育部门的项目,6,180 万美元用于保健部门,4,670 万美元用于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1,080 万美元用于创收方案以及 460 万美元用于其他项目。1995 年 12 月,工程处开始制订半年一次的实施和平方案优先项目候选名单,作为促进与捐助者的相互作用和确保一种更加连贯一致和有针对性的筹资办法的手段。将这些名单提交给了难民问题多边工作组和世界银行西岸和加沙地带咨询小组以及工程处的主要捐助者。1996 年年中,工程处在为其第二个优先项目名单中未得到资助的在各部门和地区实施的实施和平方案项目向捐助者筹集特别捐款,金额为 1.507 亿美元。

78. 实施和平方案项目是为了加强和支助工程处的经常方案,主要帮助维修基础设施,这项工作需要充分提供服务。首要的优先事项是教育部门的项目,对该部门的特别捐款有助于工程处按相当于学生人数自然增长的比率扩大服务并满足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新来的难民家庭子女的需要。到本报告期间结束时,工程处收到的资金可用来在这些地区修建 43 所学校和 78 间教室。在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捐助者注重于职业培训,捐款 240 万美元用于改善和扩大工程处在这些地区的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的项目。在保健部门,改善难民社区环境卫生状况的项目继续吸引捐助者的大力支助,截至 1996 年年中,占实施和平方案认捐和捐款总额的 2,960 万美元。在本报告期间,主要通过实施和平方案收到的捐款达 260 万美元,这笔捐款用于在黎巴嫩的住院治疗费用和医疗用品,从而使工程处能够满足不断增加的初级保健和二级保健需要。欧洲加沙医院项目到 1996 年年中已收到 4,120 万美元的认捐和捐款。在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属最大型一类项目的住房维修项目自 1993 年 10 月以来已在实施和平方案下收到 3,180 万美元。工程处得到对加沙地带两个特别项目的资助,一个是 1995 年 10 月发起的课外娱乐活动方案,另一个是 1996 年 3 月开始实施的紧急创造就业机会方案。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实施的一些项目也得到资助,这将对解决失业问题产生短期的有益影响。这些项目包括创收活动、住房修复和改善教育基础设施。

79. 由于捐助者对实施和平方案作出的积极响应,使得工程处能够进行这些项

目,这些项目在数目、价值和范围上都远远超过其传统的项目活动水平。根据这两期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到1996年年中完成了31所学校、64间教室、13间专用教室、7个保健中心或保健点、1个母幼保健诊所、大约83道工程处设施的围墙、65所学校操场、21个厕所和1,408个垃圾存放场。总计49所学校得到全面维修,100所学校更换了窗户并有67所学校被重新粉刷。改善教育基础设施包括全面维修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25所学校,以及为权力机构学校修建了15个操场和5道围墙。在若干难民营和毗邻市实施或开始实施改进排污、排水和供水系统的项目,并进行了6项环境卫生可行性研究。工程处修复了6,381所住房,包括在自助基础上修复的3,869所。在加沙地带建造了护理和联合保健学学院,并改善了3个保健中心和3个母幼保健诊所。完成了对工程处4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进行改善、整修或扩大的8个项目。建立了7个妇女方案中心,并对9个青年活动中心、5个妇女方案中心和3个社区恢复中心进行了整修或改善。对实施和平方案的供资扩大了创收方案的资本基础,使得能够大大增加对难民企业家的贷款。

80. 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许多得到资助的实施和平方案项目仍在进行之中。一般来讲,在所有5个地区的项目执行情况是令人满意的,尽管1996年2月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实行的严格关闭措施导致一些项目的拖延和费用增加。在实行关闭的最初两周里——当时西岸也实行内部关闭——工程处在该地区的建设项目被迫停止。

三、财务事项

A. 资金结构

81. 近东救济工程处修改了 1995 年的预算编制格式，以使更明显地区别方案和项目费用。根据用来编制工程处 1996-1997 两年期预算的新格式，工程处在下列项目标题下收到了捐款并支出了费用：

(a) 经常预算：

- (1) 普通基金；
- (2) 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措施；

(b) 项目或预算外活动：

- (1) 实施和平方案；
- (2) 欧洲加沙医院项目；
- (3) 工程处总部搬迁到业务地区；
- (4) 扩大援助方案。

82. 普通基金的预算涉及工程处教育、保健和救济及社会服务部门经常方案执行过程中支出的所有费用。预算还包括支持经常方案所需的职能，诸如行政、管理、预算、财政、供应、运输和技术及信息服务。根据新的预算格式，以前被预算为已有资金的进行中活动的项目被纳入普通基金之中，这主要体现为经常性费用。已有资金的进行中活动包括构成工程处三个经常方案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但又有单独的捐助资金的活动，诸如拉姆安拉男子和女子职业技术培训中心。

83. 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措施于 1990 年设立，向特别危机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紧急援助。由于财力下降及原订供资地区政治和安全局势的改善，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措施活动在近年来相应减少，预算也大幅度削减。根据新的预算格式，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措施的活动限制在难民事务干事方案和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有关职能方面。随着这些活动的逐步停止，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方案也将不复存在。

84. 实施和平方案项下收到的捐款主要支付为改善和扩展教育、保健和救济及社会服务部门基本基础设施的项目方面的非经常性支出。还收到一些实施和平方案

资金以扩大创收方案、改进环境保健基础设施和服务并逐项目地开展其他活动。在编制 1996-1997 两年期预算时,被以前的预算格式列入资本和特别项目类别下的项目从经常预算转移到实施和平方案。资本和特别项目包括的活动和基础设施开发倡议只有在提供了专项捐款后才可实施。

85. 欧洲加沙医院项目于 199 年提出,其目的是为了减轻加沙地带医院病床严重短缺和适当的医疗服务严重不足的状况,该项目在 1996 年年中即将结束。已有资金的活动包括医院的建造、装备和设计医院,以及与该项目相关及与医院委托有关的行政和人员费用。尽管在实施和平方案项下为医院收到的捐款被视为实施和平方案筹措资金的一部分,但内部却将这些捐款在特别项目帐户上预算和记帐,该帐户的建立要早于实施和平方案。

86. 根据工程处捐款者的意愿,即工程处总部从维也纳搬迁至业务地区不由经常预算提供资金,从而为迁址设立了特别预算外帐户。预计这次搬迁将使本工程处产生节余,这主要是由该业务地区工资和业务经费较低,而这种节余将在搬移单位全面开展工作一段时间后开始形成。因此,为 1996-1997 两年期设立了金额为 880 万美元的应急准备金,在此期间实现的任何节余将暂时被安排用来支付与这次搬迁相关的特别费用。

87. 实施和平方案的进行使扩大援助方案成为多余,扩大援助方案于 1988 年设立,以便改善西岸和加沙地带以及随后在整个业务地区难民营的生活条件并改进工程处的基础设施。在本报告期内,在扩大援助方案项下未收到新的捐款,一旦前几年资助的项目结束,该方案将逐步停止。

B. 1996-1997 两年期预算和 1994-1995 两年期支出

88. 工程处预算是按两年期编制的,不过工程处继续按年供给业务经费。1996-1997 两年期预算是根据 1995-1999 财政和政策规划框架的基本假设编制的,这一假设是工程处 1995 年 3 月在安曼举行的主要捐款国和东道国政府及咨询委员会成员会议上提出的。因此,该预算载有一项规定:每年划出 1270 万美元的金额,以便在工程处最终解散时为工程处所在地区工作人员支付预计 1.27 亿美元的解雇补偿金。考虑到这一规定,工程处本两年期经常预算的总增长率每年为 5%,与前几年的

增长率相似。1996年5月在安曼举行的类似会议上提出了涉及1996-2000年的改进的财政规划范围构想。

89. 1995年编制并通过了1996-1997两年期预算,总额为6.92亿美元(见附件一,表12)。按照过去的做法,工程处咨询委员会审查了整个两年期预算,而其行政和支助费用方面则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该委员会就预算的这一部分向咨询委员会发表了意见。在与咨询委员会磋商以后,主任专员向大会提交了预算,大会于1995年12月批准了这一预算。工程处两年期关闭帐户的结果反映在下文所述的工程处当前财政状况之中。

C. 收入和经费来源

90. 工程处的业务几乎全由自愿捐款供资,1995年,自愿捐款占经常预算收入的95%。收到的绝大多数此类捐款是现金,只有8%的收入为实物,主要作为向贫困难民分配的食品捐赠。从联合国其它机构收到了5%收入以支付工作人员费用,包括为联合国92名国际员额及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为教育和保健方案配备的人员所提供的援助供资。

D. 当前财政状况

91. 工程处在1994-1995两年期终了时,其经常方案的调整后赤字为1440万美元,其中600万美元记入1994年,840万美元记入1995年。这一赤字使工程处的周转资金减少了一半多,从该两年期开始时的2260万美元减少到结束时的820万美元。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工程处的现金状况日趋不稳,可使用的准备金只够应付日常支付,工程处在以后的几个月里可能无现金可用。

92. 1995年的赤字是工程处连续第三次遇到年度赤字。1995年6月底,工程处估计年底赤字为1600万美元。为避免这一全部耗尽工程处周转资金的结果出现,工程处增加薪金1200万美元的做法从1995年推迟到1996年,使估计赤字减少到400万美元。然而,未支付数额为260万美元的认捐款项和1995年后期的其它调整,使1995年的实际赤字增至840万美元。

93. 正式报告的1994-1995年赤字,即帐目中反映的两年期内总收入减去总支出,以百万美元计,情况如下:

<u>一般资金</u>	<u>已有资金的进行中活动</u>	<u>黎巴嫩和被占领土非常措施</u>	<u>共计</u>
(15.7)	(5.2)	7.6	(13.3)

考虑到各种因素，包括 1994 年收到但属于 1993 年的捐款，1996 年应收到的 1994 - 1995 年未清捐款、目前由普通基金出资的非经常项目和对已有资金的进行中活动的结余款项所做的调整，1994 - 1995 年调整后实际赤字是 1440 万美元。

94. 一般说来，工程处出现赤字可归咎于两个根本原因。第一，一些捐款者无法随着工程处每年预算增加 5% 而相应增加其捐款，工程处的预算增加是为应付难民人口自然增长和通货膨胀造成各个领域费用不可避免地增长所必需的最低增加数。第二，由于业务领域出现意外的需要，工程处需要动用超过其预算最高限额的资金。造成后一趋势的原因是，在该地区政治局势急剧变化的情况下，对工程处提出了越来越多的要求。

95. 1994 - 1995 两年期为预算外活动收到的资金包括在实施和平方案、扩大援助方案和资本和特别项目下收到的资金，这些资金不能用来抵销经常费用的赤字，因为它们被指定用于特别项目。近年来在实施和平方案项下收到的大量资金与向工程处经常预算提供的资金继续短缺之间，仍然存在着不平衡。越来越大的项目规模对普通基金的影响日益令人关注，因为与指定项目有关的经常费用在最初的三年期后使恢复为普通基金。

96. 鉴于这些情况，工程处继续作出艰苦的努力，使收入与支出一致，以便最佳利用资源。1993 年 2 月，工程处在面临财政状况恶化的情况下，实施了 1700 万美元的紧缩措施，包括全面冻结工资和削减对额外教师员额、住院治疗、药物供应、公务旅行和临时人员的预算拨款。鉴于无足够的资金恢复以前的预算最高限额，这些削减额大部分被转入 1994 - 1995 和 1996 - 1997 预算之中。1994 年 9 月，工程处再次使 1994 - 1995 两年期预算减少 750 万美元，以应付不可避免的费用增长。自 1995 年后期开始，工程处间接地受到了联合国在其经常预算中实施费用紧缩做法的影响。

97. 预测的赤字将耗尽工程处原本已捉襟见肘的周转资金，作为对策，工程处在 1996 年 6 月再次实施 900 万美元的紧缩政策，包括冻结某些聘用职位和削减对建造、维修、住院、药物供应、临时人员、交通工具、计算机、设备和供应品的预算拨款。尽管 1996 年年初在汇率上取得了收益，但考虑到复原 1993 年 2 月和 1996 年 6

月实施的紧缩政策所需的2,320万美元,工程处在年中面临着1996年核心估计赤字930万美元以及累积赤字3,250万美元的情况。除累积赤字之外,工程处还需要1,270万美元用于解聘补偿金,使工程处总计需要高达4,520万美元来履行其1996年的承诺和义务。整体来看,近年来采取的节省成本措施对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人口提供的服务的质量产生了不利影响,并损害了工程处保证这些服务维持在现有水平的能力。工程处正计划在定于1996年9月举行的特别会议上提出继续存在的年度赤字问题。

98. 随着本报告所述期内将工程处总部从维也纳搬迁至业务地区所取得的重大进展,工程处继续努力,以便从捐助者直接筹集所需的资金。截至1996年年中,工程处已为总部搬迁接受了960万美元认捐和捐款,其预算为1350万美元。依靠应急准备金来弥补资金不足这一选择并不可取,因为这将等于用普通基金款项垫付未实现的未来节余。欧洲加沙医院特别预算方面也出现资金不足。1996年中期,实际只捐助了总认捐额4120万美元的不足半数,迫使工程处先用普通基金垫款。工程处继续采取步骤,从捐助者那里筹措必要的资金。

四、法律事项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99. 在本报告所述期内,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的数目大幅度上升。在加沙地带共有 93 名工作人员被逮捕和拘留,而上一年则是 58 人。尽管绝大多数人仅被短期拘留,77 人未经起诉或审讯即被释放,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仍有 16 名工作人员被拘留。在西岸,共有 13 名工作人员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3 人被以色列当局拘留。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上述人中仍有九人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2 人被以色列当局拘留。没有工作人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拘留,只有 1 人在约旦被拘留,与上个报告期相比,两个区域均有所减少。有 1 名工作人员在黎巴嫩被拘留。1996 年年中,无任何工作人员在约旦、黎巴嫩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拘留。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整个业务地区内共有 111 名工作人员被拘留。其中,84 人未经起诉或审讯即被释放,到 1996 年 6 月 30 日仍有 27 人被拘留(见附件一,表 10)。

100. 如同前几年一样,尽管工程处继续与所有业务地区的有关当局频频接触,但这些当局还是未充分及时地提供有关逮捕和拘留其工作人员的理由的资料。因为缺乏足够资料,工程处无法确定这是否涉及工作人员的正式职能,但其应牢记《联合国宪章》、1996 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以及有关的工程处工作人员条例与规则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10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和前几个报告期内,工程处设法探望了被以色列当局拘留的来自西岸的所有工作人员,而去年的报告则提到很难进行这种探望。工程处还设法探望了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的来自西岸的所有工作人员。但在加沙地带,工程处在寻求探望被拘留的工作人员时遇到重重困难,且只能探视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的 4 名工作人员,尽管如同去年强调的那样,应该指出大多数此类拘留的时间都较短。被拘留的工作人员的待遇和健康状况仍然是工程处特别关心的问题,因为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以色列当局拘留的工作人员在释放后都抱怨曾受到各种肉体和心理虐待。尽管工程处继续与有关国家政府交涉,但仍无法探视在约旦、黎巴嫩和阿

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拘留的工作人员。

102. 除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的境况之外，工作人员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也受到以色列保安部队成员的虐待，前几年曾报告了这方面的实例，但这个问题不是本报告所述期间内涉及的问题。

103. 去年报告中介绍的以色列当局为管理进出西岸和加沙地带所实行的手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变得更加严格。这些手续包括实行出境许可证制度和包括搜查在内的检查站控制办法，以及对在西岸和加沙地带逗留较长期限实行盖印批准等。其结果就是，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进出西岸和加沙地带大受限制，而且经常被阻止。在以色列发生大量爆炸事件并因而对在西岸和加沙地带逗留三个月实行盖印批准之后，普遍取消了出境许可证，工程处业务地区的绝大部分工作人员都不能离开这些地区。在此期间，居住在西岸的约 270 名工程处工作人员受阻无法履行其在工程处西岸驻地办事处和位于耶路撒冷的工程处学校和保健中心的职责。此后直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之时，离开西岸和加沙地带仍然受到严重限制，居住在东耶路撒冷的工作人员受阻无法进入加沙地带。工程处力图与以色列当局办理适当的手续，以便利工作人员履行在耶路撒冷的职责；但直到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尚未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西岸不同地区之间设立的检查站控制也妨碍了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活动。各种限制对工程处的业务造成了明显的损失和其它影响。

104. 对东耶路撒冷居民离开加沙地带和进入加沙实行的极其严格的限制，使得工程处利用国际工作人员担任司机，以便利工程处有效地启用运输设施。在 Erez 检查站，以色列当局坚持对离开加沙地带的工程处车辆进行全面搜查，有时包括全面搜查工程处高级官员乘坐的汽车。这些搜查包括对工程处车辆进行内外搜查，有时致使车辆损坏。搜查手续还导致工程处工作人员离开加沙地带时延长所耗费的时间，有时耗费几个小时。工程处在与以色列当局就这一问题进行谈判时，特别强调有必要确定有效手续以便利进出加沙地带，鉴于工程处总部将搬迁到此，尤其应确定有效手续。然而，在报告所述期间内，这方面的困难进一步加大，预计搬迁后这些限制将严重妨碍总部有效行使职能。

105. 特别是，由于上述对行动的严格限制，当地工作人员申请公务旅行，包括经过 Allenby 大桥在西岸和约旦之间旅行仍然要等待很长时间才获批准。此外，以色列

当局拒绝向工程处总部的工作人员,包括工程处国际工作人员签发服务签证,这些国际工作人员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居住,目前正被迁往工程处在加沙新建的总部,以色列当局要求他们凭私人旅行证件进入该地区。由于他们的进入及行动自由将受到限制并因而也会造成拖延,工程处不得不将这些工作人员中的大多数重新安置到其它办事处,他们在那里可以不受限制地履行其职责。

B. 工程处的服务和办公房地

106. 1993年9月《原则声明》及随后的各项协定,特别是1995年9月28日《以色列-巴勒斯坦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定》使政治形势出现了新发展,工程处就是在这种形势下向西岸和加沙地带继续提供服务的。在这方面,工程处继续努力,为西岸和加沙地带社会和经济的稳定发展做出贡献,因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整个地区都增强了权力并行使责任。在该地区政治局势紧张和偶尔发生暴力事件的情况下,由于以色列采取了安全措施,工程处在有效提供服务时遇到重重困难。

107. 工程处继续向寻求办理法律和行政手续,特别是为申请在加沙地带全家团圆的难民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其中包括经济援助。工程处继续努力支持旨在发展该地区法律基础设施的倡议,特别是在拉马拉的比尔宰特大学建立法律中心,在该中心工程处为获得必要的行政基础设施提供了经济援助,并为该中心法学硕士课程设立四个奖学金名额提供了资助。工程处设想将向巴勒斯坦难民特别是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难民优先提供这些奖学金名额。根据上述政治事态发展,在早些时候便在加沙地带中断而且在西岸其规模也大幅度缩减的工程处难民事务干事方案,在本报告期内在西岸也中止了。

108. 与去年报告的一样,以色列保安部队成员袭击工程处设施的次数明显减少,后来又因为以色列军事部队大规模重新部署,在本报告期内西岸的此类袭击事件次数从11次减少到4次。在加沙地带,未报告出现此类袭击事件。有几例事件是巴勒斯坦警察部队成员进入工程处西岸的设施,据报在加沙地带只发生了一些小事件。在这几起事件发生时,工程处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明确表明了立场。

109. 1996年3月20日和22日,在西岸的Fawwar营地中,以色列当局拆毁了两处难民住房,1996年4月2日出于惩戒性原因封闭了一处住房。工程处对这些

违反《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第 33 条和 53 条的措施表示抗议。在难民营以外，有 8 处住所因惩罚性原因被拆毁，但无一处被封闭。在加沙地带，如同去年报告的以色列军事部队重新布署之后的状况一样，无一处住所因惩罚性原因被拆毁或被封闭。营地以外的大量住所仍由于未取得适当的建筑许可证而被拆毁：在西岸，以色列当局拆毁了 56 处此类建筑，而在上一个报告期内则拆毁了 78 处；在加沙地带，在以色列当局仍占领的地区里有一些建筑被其拆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也拆毁了一些建筑。

110. 在以色列发生一系列炸弹袭击事件之后，以色列当局于 1996 年 2 月 25 日推行严厉的长期关闭加沙地带的政策，工程处在进口加沙业务所需的供应品和其它物资时遇到长期拖延，致使工程处负担了额外费用。在 Erez 检查站过境的工程处车辆，包括工程处运送病人的救护车，都遇到长时间的拖延，正如上文介绍的那样。因为不允许持东耶路撒冷居住证的工程处司机进入加沙地带，工程处不得不采取一些办法，让居住在加沙的司机在 Erez 检查站代替前者继续将工作人员和货物运入加沙。

111. 工程处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于 1996 年 7 月 5 日就工程处总部搬迁至加沙一事达成协议，预计这将为保证总部在该地区适当履行职责及有效管理五个区域的工程处业务提供框架。工程处也同以色列当局进行了谈判，以使就总部搬迁至加沙达成某些切实可行的安排，以补充现有的法律框架。在本报告期结束时这些谈判仍在进行之中。

112. 以色列当局于 1995 年 12 月通知工程处，自 1996 年 1 月 1 日起，以色列不再负责对运往西岸的工程处供应品提供仓储、卸货和搬运劳力及运输，这与去年报告中提到的对加沙地带的类似安排是一致的。此后，工程处根据 1994 年 6 月 24 日工程处主任专员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主席之间的换函的规定垫付资金，以支付运往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所有供应品方面的费用，并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出这些费用的赔偿要求。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未对工程处做出任何补偿，尽管工程处在这方面垫付的总额已达 180 万美元。有关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对工程处去年报告中提及的增值税付款的偿还问题，在本报告期结束前，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要求的 790 万美元尚未偿还。如同去年所报告的那样，有关 1994 年 6 月前采购的一小部分

款项，仍与以色列当局有些争议。

C. 要求政府赔偿

113. 工程处遗憾地指出，对各国政府提出的各种赔偿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五、约旦

A. 教育

114. 工程处在约旦的六年制小学和四年制预科学校的注册人数连续第二年下降,从1994/95年的149,932名学生减少到1995/96年的148,004名学生。减少1,928名学生要归因于难民家庭从约旦返回西岸和加沙地带,难民学生从工程处学校转入政府学校,特别是转入在一些难民营附近新建的学校。与工程处学校相比,政府学校的班级人数较小,设备较优良,每周上课时间较短(不是六天,而是五天)。在工程处学校,过分拥挤仍然是一个问题,有92%的学校实行两班制,有23%的学校租用不尽人意的房舍。1995年8月,工程处学校和约旦培训中心的自愿捐款额增多,使之更能与政府学校的同等捐款相符;特殊困难个案则被免于进行此种捐款。1995/96年在约旦根据学业成绩向246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颁发了大学奖学金,其中94人为女性。

115. 1996年2月,工程处在约旦的行政学校数量从202个减至198个,这是因为在Taybeh有一幢拥有31间教室的新大楼竣工,在这里实行两班制,替代了曾经占用3幢租用大楼的六所学校。随着本报告期内6幢其它学校大楼(Baga'a 2幢、Marka 2幢、Sukhneh 1幢)的竣工,工程处用新的工程处标准建造的大楼成功地取代了约旦地区所有失修的预制式临时学校建筑,使不尽人意的房舍数量由22所减少到19所。为满足预科四年级中设置计算机学的要求,所有新建学校都配备了装备完善的计算机房,目前正在筹措资金以便在其余的学校里建造和装备此类机房。在缺乏此类设施的学校建造了4间专用教室。将在1996年年中建造8间专用教室和12间教室以避免实行三班轮换制。

116. 工程处继续扩大了其特殊教育方案,在Irbid、Jabel el-Hussein、Talbieh和Zarqa营地设立了4个新的学习缓慢学生中心,这4个中心与其它地方的4个中心一起,保证了485名学习缓慢学生进入普通教育方案。纳入主流活动包括:让425名有学习困难的儿童进入17个补习班,20名聋哑儿童进入5个特殊班。

117. 安曼培训中心教育学系提供的教师培训,使参加在职方案的564名教师

和参加就业前方案的 246 名中学毕业生提高到大学学位的水平。鉴于工程处日益恶化的财政状况和其它因素,1995 年 6 月作出了一项决定,从 1995/96 年开始冻结招收新生,逐渐停办该系。应约旦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要求,1995 年 9 月暂时停止执行这一决定,以便希望工程处能为该系取得与向西岸教育学系提供的类似特别捐助资金。随着 1996/97 年招收新生,该系将达到 630 个在职名额和 300 个就业前名额的满员状态。1996 年 8 月,第一批在职生将毕业,并获得约旦高等教育部授予的教育学学士学位。1995 年 12 月,从该部获得了扩大教育学系招生的一般鉴定书,预计本报告期结束后不久,将获得由该系开设两门专业——课堂教学和阿拉语授课——的特别鉴定书。除教育学系方案以外,该年内有 175 名教育工作者通过工程处定期在职教师培训方案举办的 7 个培训班参加了培训。

118. 共有 1,275 名受训人员,包括 424 名妇女和 662 名住校学生注册参加了在安曼和 Wadi Seer 培训中心举办的 16 个贸易培训班和 12 个技术/半专业培训班。安曼培训中心举办的培训班涉及商业管理、银行和财务管理、病历保管、秘书学和美发,还有帮助受训人员准备从事药剂师助理、牙医助理和实验室技师等工作的课程。在 Wadi Seer 培训中心举办的培训班涉及机械、电气、建筑和金属加工业以及一些技术科目,如工业电子、建筑和土木工程、土地测量和机械绘图等。工程处与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了电气线路、瓦工、建筑装饰和管道设备方面为期 12-20 周的短期培训班,使 104 名受训者受益。在 Wadi Seer 培训中心,完成了特别资助的项目,以更新木工、无线电和电视修理、工业电子、机器加工和焊接培训班方面的设备和车间,另外还改善了原料测试实验室和图书馆。在 1995 年年中约旦高等教育部组织的社区学院汇考中,工程处两个培训中心的受训人员的及格率,分别达到 96.6% 和 93.5%,而相应的全国平均水平则为 70.3% 和 70.1%。

B. 保健

119. 有 130 多万难民得益于工程处在约旦的保健服务,这些服务是通过 19 个保健中心和 4 个保健站提供的,所有保健中心和保健站都设有母幼保健诊所和实验室。其中有 20 家提供牙齿保健、17 家提供治疗糖尿病和高血压病的特别保健,13 家提供眼科、产科和妇科一类的特别保健以及治疗心血管疾病。工程处还开设了一家理

疗诊所。工程处继续执行补偿制度，部分支付难民在政府和私人医院治疗的费用。

120. 对工程处服务的要求日益增加与工程处财力和人力资源有限之间的差距，继续影响着提供初级和二级保健。工程处约旦诊所每名医生日平均诊病次数为107次，在所有区域中最高，这对护理质量也有影响。人们要求强烈的住院补偿制度也受到严格控制。增设了一些职位，以满足难民人口中最迫切的基础保健需求，但预算限制使工程处无法增设工作人员来跟上服务需求的增长步伐，由于难民社会中社会经济状况下降，对服务需求随之骤增。

121. 1995年12月，Zarqa难民营中新建的母婴保健中心开业，为难民营边远地区难民家庭和附近地区非难民营居民中的母亲和儿童服务。该中心旨在缓解营区中心保健所的压力，中心保健所目前正在建造一幢新楼，以取代旧的令人不满意的房屋。在本报告期结束时，约旦河谷 Waqqas 的一家保健站也在建造之中。

122. 在捐款者的资助下，工程处更加努力改善难民营的环境卫生。在一项为一些难民营人行道铺路和建造地面阴沟的联合项目中，工程处和约旦政府巴勒斯坦事务部一起筹划了各种需要，就优先次序和分摊费用达成了协议，由难民营改善环境委员会提供劳力完成这些任务。营区居民继续得益于约旦政府为改善环境卫生状况所做的积极努力。在各个营地，约旦政府向难民住房提供室内水龙头的计划正取得稳步进展，1996年年中约旦境内几乎所有住房都配备了私人水管接头。大多数营地的水供应得到加强，这更加突出了有必要补充排水设施的问题，在这方面约旦供水当局正在Souf难民营实施一个项目。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安曼新难民营和Baqa'a、Irbid、Jabal el-Hussein、Marka和Zarqa难民营中90%以上的临时住所都与当局的公共排水系统连在一起。工程处试验性地购买了3辆微型卡车，以改善复杂地形，如Jerash和Souf难民营区的垃圾收集和处理状况。

123. 工程处继续与约旦卫生部一起，特别就免疫、家庭保健、传染病防治和药品质量保证检测工作进行了密切协调，并接受了卫生部作为实物捐赠提供乙型肝炎疫苗的要求。工程处在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约旦计划生育和家庭保护协会合作下，于1995年9月主办了3期关于现代避孕技术和计划生育咨询的在职培训讲习班，工程处有70名卫生官员、护士和助产士参加了讲习班。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24. 工程处业务地区中最大的巴勒斯坦难民社区是在约旦, 1996年6月30日到工程处登记的136万难民占登记的难民人口总数的41%。这个数字比1995年6月30日登记的难民人数129万增长35.4%, 超过了人口的净增长, 反映了难民社区, 特别是约旦的难民社区目前特别关注的问题, 确保了工程处的记录完全切合目前的情况。

125. 在特别贫困方案登记的难民中, 约旦所占的百分比仍然最低, 仅为2.5%, 而全工程处的平均值为5.4%。然而,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这里是补充登记与人口增长保持一致的唯一区域, 从1995年年中的33,066人增至1996年年中的34,335人, 增长了3.8%。尽管仍在适用严格的资格标准, 但约旦居高不下的失业率间接造成了对援助的需求。此外, 大约有12.5%的特别贫困家庭居住在未达到可接受的最低标准的住所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工程处翻建了57处难民临时住房, 并且正在寻求额外资助以用于重建住房, 约旦的1000多户特别困难家庭都需要重建住房。

126. 在促进可持续微型企业的脱贫方案方面, 有19个特别贫困家庭利用了工程处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援助, 建立了自立项目。有18个在该方案下建立微型企业的家庭因已获得足够的经常收入, 使其脱离了工程处的配给名单。在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的特别筹资和援助下, 安曼新难民营、Jabal el-Hussein难民营和Jerash难民营成立了社区储蓄贷款小组, 利用集中储蓄和工程处资助建立的周转基金, 向小组成员, 其中主要是妇女提供贷款。在Jerash妇女方案中心, 大约有70名妇女通过一家毛纺企业赚取了收入, 该企业得益于与约旦一家著名地毯制造商签订的合同。1995年10月的一笔特别捐款, 使该作坊的房屋和设备得以扩大和改善。1996年4月, 由巴勒斯坦妇女倡议基金资助的食品生产企业在Jabal el-Hussein中心开业。在与社会发展部合作下, 工程处工作人员协助联合国其他组织, 向处境不利的妇女提供了创办自己企业的培训。

127. 作为工程处主办的社区中心社区全面管理五年计划的一部分, 工程处对当地委员会成员和工程处工作人员提供了自我管理技能的延期培训, 并支助中心为实现经济独立所作的努力。在本报告期结束前, 约旦的21家妇女方案中心中有14家

中心和全部 8 家社区康复中心均设有职司委员会，许多委员会已经获得或接近于获得财政维持能力。1996 年 1 月，当向妇女方案中心提供核定预算补贴以代替工程处直接开支时，安曼新难民营中心自己有足够的收入完全拒收补贴，这是工程处范围内第一个采取这一行动的妇女方案中心。同其他中心一样，该中心也从其生产单位收益和培训班及其它活动的参加费中获得收入。妇女方案中心得到了约旦妇女联合会的援助，以促进建立当地网络，同时社区康复中心成立了较高级别的协调委员会，开展宣传和联络活动。随着 Baqa'a、Jerash 和 Sukhneh 中心的新设施开始使用，约旦所有妇女方案中心建立社区管理的幼儿园/托儿所的计划便完成了。1995 年 11 月 Jerash 中心的新侧房竣工。

128. 工程处在约旦主办的第二个法律咨询局于 1995 年 9 月在 Jabal el - Hussein 难民营建立，该局得到了 1994 年资助第一个安曼新难民营咨询局的同一个捐助者的支助。Jabal el - Hussein 咨询局的费用由不太多的咨询费支付，该局的工作人员包括一名全职女律师和一名律师专职助手。在本报告期内，这两个咨询局举办了 24 次法律援助讲座，约有 1000 名妇女参加，此外它们还提供了约 600 次咨询。与咨询局有关系的当地律师就妇女特别关心的法律问题编写了法律扫盲手册和小册子，这些材料在约旦印刷并向约旦所有的妇女方案中心发行。律师还向安曼新难民营和 Jabal el - Hussein 难民营的妇女提供了有关家庭基本咨询技巧的培训人员培训班。

129. 由于得到一支当地专家小组的协助，通过基于社区的康复中心提供的服务的技术水平得以提高，该小组除培训社区康复志愿工作人员外，还对各中心的儿童实施经常方案。为协助支付经常费用，约旦的所有中心都在经营创收项目。例如，通常运送残疾人进出 Souf 中心的汽车在业余时间被用来从事商业运输。1995 年 10 月收到的一笔主要捐款将被用来更新 Baqa'a、Marka、Jalbieh 和 Waqqas 中心的设施。在安曼培训中心，每年为大约 300 名孤儿开设夏令营。

六、黎巴嫩

A. 教育

130. 工程处在黎巴嫩的 74 所学校在 1995/96 学年有 36,498 名学生入学,较前一年增加了 1,291 名。除了人口自然增长之外,入学人数增加的原因是许多巴勒斯坦家庭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返回,以及黎巴嫩难民社会生活水平的持续下降,迫使许多儿童从私立学校转到工程处的学校。除了构成工程处基本教育方案核心的六年制小学和四年制预科学校之外,工程处继续在黎巴嫩经管一所三年制中学。工程处用专门捐助的资金开设了四所讲法语的幼儿园,有 161 名儿童入园。有 77 名巴勒斯坦难民中学生,包括 25 名女生被授予大学奖学金。

131. 黎巴嫩总体上平静的安全情况使工程处的学校在 1995/96 学年的大部分时间能够正常运作,但这种平静局面被 1996 年 4 月主要发生在黎巴嫩南部的以色列的战斗行动打破了。战斗导致工程处的学校和培训中心关闭 10 天,迫使延长学年以弥补损失的教学时间。有大约 600 名被迫流离者把工程处在赛伊达的三所学校和贝鲁特的 1 所学校当作临时栖身之处。

132. 工程处继续实施补习教学方案,以弥补黎巴嫩多年内乱打乱教学进程的现象。进行摸底考试来确定薄弱环节,采取各种弥补措施,包括对学习较慢和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分发自学教材、由教学人员进行特别监督、由老师在自愿的基础上提供额外课时以及组织特别班级等。这些努力取得了成功,这反映在四年级预科学生在年度升级考试的成绩中,在这次考试中工程处学校的学生通过考试的百分比连续第三年大幅度增长。在 1995 年 7 月份的考试中,工程处学校的学生及格率为 66%,而 1994 年 7 月份为 49%,1993 年 7 月份为 38%。

133. 加上 1995 年 9 月的新生,巴拉杰奈堡的加利利中学的 11 年级至 13 年级达到满员,即 252 名学生。这所学校使用的是租来的陈旧房子,预计本报告期结束不久就开始建设一座预制安装式楼房让这所学校使用。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无法进入公立学校以及私立学校收费过高——这些是工程处 1993 年 9 月决定建立加利利中学的主要因素,这种情况由于现有的为难民服务的中学机构不断削弱而加剧了。

据悉蒂尔的一所由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提供部分资金的中学可能由于缺少资金和黎巴嫩教育部不予承认而逐步消亡,工程处准备了一份在本地区建一所中学的项目建议。该建议仍有待有人提供资金,正如前一个报告期准备的有关在赛伊达建一所中学的类似建议那样。

134. 工程处在黎巴嫩发展基础设施的努力,旨在降低工程处两班制学校的比例(50%)和使用租来的陈旧校舍学校的比例(43%)。另外两间教室的建设工作已经完工,Beddawi 难民营两座新教学楼和 Wavell 难民营一座新教学楼 1996 年年中仍在建设中。在本报告期间,位于巴卡、赛伊达和蒂尔地区的四所教学楼得到了全面翻修。

135. Siblin 培训中心为 595 名受训人员提供了职业和技术培训,其中 128 名为妇女,165 名为住校学员。该中心在电子、电工、汽车修理、金属加工、理发和建筑手艺方面提供了 13 门预科后课程。此外,还提供了六门半专业和技术课程:建筑绘图、电子、商业和办公室工作、秘书技能和办公室管理、以及实验室和建筑技术员的培训。工程处利用特别资助,得以开设两门为期五个月的混凝土模板制作和制瓦课程。它还得以整新中心的车间和宿舍、扩大中心的实验室并更新了建筑课程及医疗和材料检验实验室所用的设备。1995 年 12 月,社区捐赠的 1000 棵树被种植在中心。工程处通过特别资助,使 15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在一家私立大学学习护理课程。1996 年初对中心毕业生进行的一项调查表明,93%的手艺毕业生、86%的半专业和技术毕业生以及 78%的理发毕业生已找到工作。工程处 98 名教师和校长参加了通过在职培训方案提供的三门课程的学习。

B. 保健

136. 在黎巴嫩,工程处通过 25 个保健中心或保健点提供保健服务,它们提供包括妇幼保健或计划生育服务在内的综合治疗。在这些设施中,有 24 个提供糖尿病和高血压护理,17 个提供牙科治疗,15 个拥有实验室,15 个提供包括心脏、妇产科、眼科、儿科的专家服务,并治疗耳鼻喉疾病。通过与 12 家私立医院的合同安排向难民提供住院治疗。黎巴嫩的 350,000 名难民因无法进入公共部门医疗系统且大部分负担不起私人治疗的高昂费用,继续特别严重地依赖工程处的服务,以解决其基本的保健需要。例如,在受到工程处全系统保健方案的帮助以支付挽救生命的紧急专业治

医疗费用的所有难民病人中,有三分之二来自黎巴嫩地区。修订的偿还比率并未在黎巴嫩实行,尽管难民们确时为复杂外科手术和治疗共同支付 50%到 75%的费用。1995 年下半年收到了预算外捐款,以弥补急病住院治疗预算的亏空,这些亏空部分是由于官方住院费的提高,以及支付重要的医疗供应品的费用造成的。

137. 更新工程处初级保健设施的努力仍然没有减弱。1995 年 12 月,赛伊达保健中心和 Shehim 保健点的重建工作完工,另外为贝鲁特、Ein el - Hilweh、El - Buss 和赛伊达保健中心提供了牙科、放射和实验室设备。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在贝鲁特新建一个保健中心和更新蒂尔地区沙马利堡中心陈旧房舍的工作正在进行中,这两个工程都是由实施和平方案提供资金。

138. 为改进黎巴嫩 8 个难民营的排污、排水和供水,已经为实施一个耗资 670 万美元的项目采取了初步步骤。工程处和捐赠者决定寻求咨询服务来进行可行性研究,准备 8 个难民营的详细技术设计,它们已为此目的于 1995 年下半年制订了职权范围。随后的规划和建设将以可行性研究的结果为基础,可行性研究除其他之外,将决定营内排污管能否与市政排污系统连接或者是否应考虑建设独立的处理厂。El - Buss 难民营的营内排污工程第二阶段已经完工,将排污服务扩展到第一阶段工程没有包括在内的 35%的营内人口。作为正常维护供水网络方案的一部分,工程处更新了 Nahr el - Bared 难民营已失效的两个加氯杀菌机和 Beddawi、Ein el - Hilweh 和 El - Buss 难民营许多被腐蚀的水管。在 Dbayeh 难民营安装了新的水管以改进该营地势升高部分的供水状况,并用新的排污管取代沙马利堡难民营的排污明沟。儿童基金会为巴拉杰奈堡难民营两座位于高地势部分的水库的建设提供了资金。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39. 在黎巴嫩向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从 1995 年 6 月 30 日的 346,164 名增加到 1996 年 6 月 30 日的 352,668 名,增长 1.9%,大大低于预计的正常人口净增长。工程处定期向黎巴嫩政府巴勒斯坦难民管理局局长办公室提供新登记难民情况,并协助该局长办公室重建其档案。1996 年 3 月,作为使统一的登记制度具有可操作性的努力的一部分,有关在黎巴嫩的被登记难民的计算机化数据库被下载到地区办公室和五个区域办公室中的四个办公室。

140. 在该国局势普遍缓和的情况下，实施了较严格的方案资格标准，其结果是，在黎巴嫩的特别困难人口绝对数保持了1995年年初开始的下降势头，从1995年6月30日的36,239人下降到一年后的35,382人。然而，黎巴嫩地区在特别困难方案内注册的难民比例仍然是工程处全系统中最高的，在1996年年中为10%，因为例外原因接受帮助的特别困难户比例也是最高的。参与该方案的高比率反映了黎巴嫩对巴勒斯坦人的就业限制，这种限制降低了大家庭的创收潜力。由于巴勒斯坦人无法享受公共教育和保健服务，使得必须使用超过正常拨款的紧急资金，来帮助最贫困的难民获得必不可少的服务。

141. 住房条件差仍是黎巴嫩30%以上的特别困难家庭面临的问题，这个比例仅次于加沙地区，位于第二位。工程处的特别困难家庭住房重建方案于1995年恢复，蒂尔地区例外，因为1995年11月在解决一个与为失所家庭重建住房的单独项目有关的问题时，该地区重建方案被暂停了。利用重新规划一笔特别捐款得来的资金和来自正常预算的资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重建了148座住房，另外96座的建设也已开始。由于这次干预措施仅解决已核定需要的不足10%，工程处正在寻求额外的资金以扩大在黎巴嫩的住房重建工作。

142. 工程处于1996年4月开展了一次紧急救济行动，向由于以色列进攻黎巴嫩南部而从南部村庄一起逃离到赛伊达和贝鲁特的人提供紧急援助。在联黎部队的支持下，向Ein el-Hilweh和Mieh Mieh难民营的7200个难民家庭，以及沙马利堡、El-Buss和Rashidieh难民营及附近村庄的5,700个家庭分发了基本食品、卫生补给品、床上用品、厨房用具和清洗用品。还向在赛伊达的3所工程处学校避难的74个黎巴嫩和59个巴勒斯坦家庭分发了床垫、床单、厨房用具和食物。

143. 在扶贫方案下，向21个特别困难家庭发放了金额从300美元到8,000美元不等的软贷款，用于建立小型企业。软贷款包括贷款和赠款，贷款部分占工程处向每个项目提供的资金总额的30%，偿还期为12-24个月，手续费为5%，其余为赠款部分。在本报告期内，25个家庭从这些企业中获得了足以脱离特别困难名单的收入。1995年12月，开设了针对贫困妇女的有关创办自己企业的技能的一系列课程，并确定了42名潜在的企业家。工程处与一个非政府组织协作，通过Beddawi和Ein el-Hilweh妇女方案中心开展了针对妇女的小组保障借贷和储蓄方案。为了加强附

属于6个妇女方案中心的生产单位的营销机会,正在与黎巴嫩旅游部谈判,以便使这些中心能够参加非政府组织生产的商品的地区性和全国性展览。Nahr el - Bared 中心的编织生产单位遇到了困难,部分原因是缺乏更有力的营销工作,这个因素与对妇女流动性的看法较为保守有关。尽管工程处进行了这些努力,扶贫方案能够得到的资源仍不能赶上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对于创收机会的巨大需求。

144. 根据促进工程处组织的社区中心的社区管理五年计划,为工程处工作人员和附属黎巴嫩11个妇女方案中心中的10个地方委员会以及两个社区康复中心举办了自我管理能力研讨会。1995年12月,各妇女方案中心收到了开展1996年活动的创始资本。到1996年4月,与工程处改变对中心的财务资助方式相一致,这些中心提交了一份预算供审批,在此基础上它们被颁发一笔1000至1500美元的经常费用年度补贴款。妇女方案中心主要从销售自己的产品和收取培训课程的费用中提取收入,包括为期11个月的裁缝课程,这以前完全是由工程处供资的。出于对男孩和女孩中辍学和早婚现象的高发生率的关注,Beddawi和巴拉杰奈堡的中心组织了课外支持课程。Nahr el - Bared 的中心与一家非政府组织协作开展了类似的行动。1996年1月,50名妇女完成了几个中心提供的专门资助的基本识字系列课程中最后的课程。利用通过一个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转来的特别捐款,一家新的社区管理的妇女方案中心已经在Mar Elias开业,当地的一家妇女组织联合主办巴拉奈杰堡、Burj Hammoud和Dbayeh中心的活动。应黎巴嫩社会事务部的请求,工程处协助对该部雇用的几个社区工作者进行培训。

145. 黎巴嫩的残疾方案在Beddawi、Ein el - Hilweh和Nahr el - Bared难民营最为活跃。在Nahr el - Bared难民营,特别捐款使工程处得以为社区康复工作者安排一期为期7个月的语言矫治课程。除了各中心进行的丰富多彩的康复计划表活动外,Beddawi和Nahr el - Bared的方案还与在家里的残疾儿童及其家庭合作。1996年5月份的一笔捐款支付了对听力有缺陷儿童的援助费用。还特别关注把残疾儿童纳入主流教育。在Ein el - Hilweh,视力有缺陷的儿童被成功地编入当地的一家幼儿园,预计他们1996/97学年将在工程处的小学继续接受教育。Ein el - Hilweh的残疾方案由当地一家非政府组织残疾者联盟经营,该联盟在收到特别资助后于1995年11月开设了自己的中心。

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A. 教育

146. 在 1995/96 学年，工程处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110 所学校中，共有 62,046 名学生在小学（六年制）和初中学校（三年制）学习。入学人数较前一年增加 1,303 名，这是由于巴勒斯坦难民儿童从政府的学校转到新建成的工程处学校，以及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所致。工程处学校学生的学习成绩仍旧很好，初中三年级在 1995 年年中全国考试中的及格率为 95%，而公立学校的平均及格率为 52%。在主要科目中采用的摸底考试和各种补救措施对提高学生的成绩起了作用。根据高中统考成绩，向 240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包括 90 名女生颁发了大学奖学金。

147. 在 Husseinieh 村建造一所学校、两间教室和两间专用教室的工作已经完成。在本报告期结束时，有 14 间教室、3 间管理人员房间和 2 间专用教室正在建设中，并且正在对 9 座教学楼进行全面维修。另有 26 间教室和两个专用房间正处于设计阶段。工程处还在大马士革的 El-Mezzeh 得到建一所新学校的地皮，以取代租用的校舍，这个项目的资金已在早些时候获得。尽管情况在不断改善，工程处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教育基础设施仍然负担过重，93% 的学校实行双班制。由于新近进行的建设，使用租用的破旧校舍的学校比例从前一个报告期的 15% 下降到 11%。

148. 大马士革培训中心在 1995/96 学年向 810 名受训人员提供职业和技术培训，其中有 141 名妇女和 147 名住校学员。加上一门新设的室内设计和装饰课程，该中心提供七门技术/半专业课程，将参加培训者培训成助理药剂师和建筑与实验室技术员，以及进行电子、建筑绘图、商业和办公室工作领域的培训。该中心还提供 13 门职业/手艺课程：木工、管工、焊接和汽车车身修理等，以及机械、电工、机工和钣金工方面的培训课程。已收到用于为第一年的受训人员建设和装备一个柴油机械车间及一个室内设计和装饰课程车间的捐款，这项工作将在本报告期结束之后不久开始。1995 年 7 月，95% 的合格受训人员从该中心毕业。1995 年 10 月，在该中心举办了所有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联合国组织举行的纪念联合国五十周年的庆祝活动。通过工程处正常的在职培训方案，本年度有 108 名教师参加了 4 门提高初中教师

的职业资格并提供体育和美术工艺培训的课程。还对新任命的校长举办了一次为期两个月的课程，以提高他们的管理能力。

B. 保健

149.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近 350,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工程处的网络获得医疗服务，该网络有 22 个保健中心和保健点，提供包括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和糖尿病与高血压护理在内的综合医疗服务。此外，其中 18 个拥有实验室，13 个提供心脏病和妇产科的专家治疗，12 个提供牙科治疗。还通过与 9 家医院订定合同提供住院服务。由于预算限制，为难民保留的住院床位被迫减少到大约每 10,000 人 0.9 张床，转院仅限于危急和威胁生命的疾病。

150. 改善基本的初级保健基础设施的努力集中在雅穆克难民营，工程处已完成该难民营主要保健中心的翻修和改建、妇幼保健分中心的扩建，以提供全面的预防和治疗性医疗照顾，并用儿童基金会捐赠的家具和设备增加了一个新的培训中心。在雅穆克难民营建设第三个保健中心的规划工作正在进行中，该难民营有 82,500 名居民，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最大的难民社区。胡姆斯和 Sbeineh 保健中心的重建也已完工。

151. 在环境卫生领域，工程处在 Jaramana、Khan Danoun 和 Khan Eshieh 难民营挖掘了另外的水井，并为后两个地方的水井配备了抽水设备和发电机。为改进德拉、胡姆斯、Jaramana、Qabr Essit 和 Sbeineh 难民营的垃圾收集和处理，购买了三辆小型载重汽车和 63 个集装箱。在 Neirab 难民营建设一个新的营内排污工程以取代变得不适用的旧网络的可行性研究正在进行中。

152. 工程处和叙利亚卫生部之间的长期合作与协调继续得以保持，特别是在疾病监测与控制 and 制定控制糖尿病的全局计划方面。在计划生育方案中，工程处收到了卫生部需要实物捐助乙型肝炎疫苗的要求，以及在需要避孕用具以避免用具破裂的要求。儿童基金会还为保健教育捐助视听设备，并在五岁以下的难民儿童中组织了两次有关碘缺乏障碍和缺铁性贫血的健康调查研究，以及两次有关母乳喂养和保健管理的培训研讨会。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53. 1996年6月30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工程处登记的难民人数有347,391人,比1995年6月30日的数字337,308人增加3%,略低于平均净人口增长率。在特别困难方案注册的难民百分比略降至6.2%,接近工程处全系统内的平均数,具体数字从1995年6月30日的21,619人下降到1996年6月30日的21,374人。虽然15%的特别困难家庭被确定为生活在无法忍受的住房条件下,但在本报告期内可用的资金只允许修缮44座住房。工程处与捐赠者合作,重新规划了原定用于Neirab难民营的一个项目使用的资金,该项目已不能按原来的设计实施。1994年下半年,开始了将Jaramana难民营内难民家庭搬迁到Husseinieh的一座多层住宅楼内,这一进程在本报告所述期仍在继续。搬迁家庭在支付叙利亚政府建造的新住宅的费用方面面临越来越大的困难。

154. 在扶贫方案下,向5个创收项目提供了贷款,包括大马士革Alliance区附属的两家集体企业。德拉、胡姆斯、Jaramana和Qabr Essit妇女方案中心的妇女将积蓄和自己生产得来的收入聚集起来用作社区贷款,主要用于购买家庭小工业的设备。在德拉地区的Ein Thaker村,工程处向1996年4月开业的一家小型社区银行提供创始资本,该银行已向33人提供初期贷款,主要用于农业活动。巴勒斯坦妇女倡议基金提供资金的位于德拉的食品加工单位,在季节性生产中增加了干酪制造。小组保障储蓄和贷款方案向较贫困的难民家庭提供信贷,1996年中已有30个小组在发挥作用,共有433名难民会员,接近1995年年中成员数的两倍。

155. 根据工程处组织的社区中心完全社区管理五年计划,为中心委员会的成员和工程处工作人员举办了自我管理技能的培训。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叙利亚13个妇女方案中心中的4个和所有5个社区康复中心由当地的委员会管理。由于种种原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社区管理过渡的进程比其他地区进行得略慢一些。不过,在1996年1月,妇女方案中心在工程处的帮助下制定了预算和方案计划,据此,将提供补贴款以替代直接开支。1995年8月,各社区康复中心得到一笔经常费用的小额补贴款。

156. 妇女方案中心将重点放在那些为参与者提供收入的同时也能为中心创收的活动上。通过中心提供的为期 11 个月的缝纫课程之所以继续受到欢迎，部分原因是毕业生成功地在那里在叙利亚的纺织厂找到了工作。雅穆克中心的妇女出资开设了一门缝制供出售或出租的结婚礼服的课程，Khan Eshieh 中心利用来自当地的赠款为 38 名男女青年举办了一个计算机课程，而在 Alliance 和德拉中心则制定了开理发店以及在德拉开小卖部的项目。随着收费幼儿园 1995 年 9 月在德拉和 1996 年 2 月在 Alliance 开业，该地区有七家幼儿园由妇女方案中心经营，入园儿童超过 400 名。30 名幼儿园教师参加了工程处与其他联合国和政府机构合作经营的培训方案。妇女方案中心的文化和教育活动包括环境保护、健康教育、持家和英语课程。1995 年在所有中心进行的认识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运动，参加人数超过 800 名。在胡姆斯和雅穆克中心建立了将残疾妇女融入社会的委员会，后者是与当地一家聋人联合会合作建立的。在 Ramadan 村建了一个新的中心，雅穆克中心也被重建。利用工程处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援助，工程处主办的 Sbeineh 多功能社区中心已由当地社区翻修，Sbeineh 妇女方案中心也被合并进去。

157. 基于社区的残疾人康复方案活动以增强与其他社区小组的合作为特点。Alliance 社区的康复中心与当地的妇女方案中心密切合作，将一个以前的保健中心的一部分改造成成年残疾人中心，这儿迅速成为举行各种活动的场所。在整个地区，都建立了为听力有缺陷者提供专家服务的联系。为康复工作者和残疾儿童的父母举办了一系列技术培训课程，其中一些是与叙利亚卫生和社会事务部共同举办的。1995 年夏天，各中心共同为 550 多名残疾和健全儿童组织了娱乐活动，包括野餐、游览、木偶戏、体育活动和比赛。一个新的社区康复委员会在 Jaramana 组成，而德拉的委员会则正在重组。在哈马，一笔特别捐款可使社区康复中心能够获得一间新的房间用于体育锻炼，并获得一间店铺以便在财力上支持该中心。

八、西岸

A. 教育

158. 在 1995/96 学年，工程处在西岸向小学（六年制）和预科学校（三年制）的 45,812 名学生提供普通教育，工程处继续采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批准的约旦课程。学生人数比前一年增加 1,239 名，这是由于工程处的学校接收新来的难民家庭中大约 600 名儿童以及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造成的。工程处在西岸的 100 所学校包括 52 所女子学校，38 所男子学校和 10 所男女同校的学校。由于缺乏资金，工程处仍不能根据约旦教育部进行的改革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请求将基础教育从 9 年延长到 10 年。工程处向在高中统考中表现优异的 149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包括 91 名女生，颁发了大学奖学金。

15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采取的安全措施明显地打乱了工程处的教育方案，最为严重的是断断续续的封锁，这种封锁限制工作人员、学生和受训者的行动，打断了学年计划。1996 年 2 月实施的严格封锁产生了尤为有害的影响。对西岸最初两周的内部封锁使工程处三分之二以上的教学人员无法到达自己工作的地点，为此，工程处临时将教学人员重新安排到离家近的教育机构，并接受退休教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教师和自愿当短期替补人员的大学生的帮助。耶路撒冷市边界内的 8 所工程处学校被干扰的时间更长，因为即使在内部封锁解除之后，该市对持西岸身份证者的封锁仍然有效。在本报告期结束时，仍在继续努力为所有在西岸居住的工程处工作人员争取进入耶路撒冷的许可证。本学年还受到 1995 年 12 月工程处工作人员举行的三周罢工的不利影响。由于所有这些情况而损失的教学天数，已在年中和通过延长学年予以弥补。尽管受到这些干扰，学校仍在寻求通过组织课外活动，诸如科学博览会、美术展览、体育比赛、民间舞蹈表演、童子军活动和文学比赛等，来保持一种健康而多样的学习环境。

160. 实施和平方案项下提供的资金使得工程处在改善西岸的教育基础设施方面继续取得进展。4 所学校、11 间专用教室和另外 16 间教室的建设已经完工，其中 10 个教室用来接收新来的难民家庭的孩子。正在对 9 所学校进行全面维修。1996

年年中，还有7座教学楼和8间教室在建，有8所学校正在修缮。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工程处20%的学校仍实行两班制，25%的学校仍使用租用的破旧校舍。在本报告期内，社会对工程处学校过分拥挤和校舍破旧的关注，有几次被转达到工程处。由于不能得到合适的场地和从以色列当局申请建筑许可证时遭到拖延，工程处获取建校场地方面继续面临着困难。1996年3月，以色列当局命令暂停耶路撒冷地区一所工程处学校的建设，理由是将穿过该场地建一条绕行公路。

161. 工程处在西岸的3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接收了974名学生，其中有564名是女生和909名为住校学生，开设了5门手艺和半专业课程。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提供12门高中后程度的技术/半专业课程：建筑绘图、陶瓷生产、计算机研究、医疗记录管理、护理、物理疗法、学前教育、秘书工作和办公室管理、社会工作与家庭和机构管理，以及将受训人员培训成助理药剂师和实验室技术员的课程。该中心还提供3门预科后手艺课程：制衣美发与美容，以及为期40周的行政秘书课程，后者招收了18名妇女。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的课程包括4门半专业课程：商业和办公室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银行学与财务管理和营销与财务管理，第5门课即工业电子学将在1996年9月开设，以满足西岸劳动力市场的需求。已采取多项措施加强该中心的行政管理。卡兰迪亚培训中心提供14门课程：车身修理、木工、机械、管工与焊接，以及将受训者培训成铁匠、建筑工人、电工和机床技术员的课程，以及技术建筑技能和土地测量两门半专业课程。卡兰迪亚培训中心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为39名获释囚犯举办了为期四周的特殊课程，以便将他们培训成通用电工、汽车电工和收音机、电视机维修工。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卡兰迪亚中心柴油和农机机械课程中让第二年受训者使用的第二个车间正在建设之中。工程处还组织16名巴勒斯坦难民在西岸的私人培训机构学习。

162. 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和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的教育学系通过任职前方案提供教师培训，该方案招收444名高中毕业生，其中268名为女生，培训将使他们得到大学第一级别的学位。第一批学生将于1996年7月从两个中心毕业，毕业时将获得大学第一级别的学位。在教育学系方案注册的来自加沙的学生，由于没有以色列当局颁发的在西岸学习的许可证，而无法完成1996年上半学期的学习，这一障碍使许多学生不能如期在1996年年中毕业。正在为加沙的学生安排特别的课时以弥补失去

的时间。工程处正常的在职培训方案使 106 名教师受益,这些教师学习六门课程以提高专业资格,改进教学方法和能力。在职培训方案也受到了延期封锁西岸的干扰,因为一些课程原来安排在位于耶路撒冷的工程处办事处进行。

163. 西岸的教育方案继续对补偿由于起义和以色列采取防范措施以及更近期的封锁而使教学工作受到干扰产生的累积影响,给予了大量的关注。为了帮助提高学生的学习成绩,工程处在 1995/96 学年在所有西岸的学校中进行了摸底测验,以确定薄弱环节,准备和分发补课教材和自学用具,并为学习有困难的学生举办补习班。16 个特别教育中心使 320 名学习缓慢的学生得以参加正常的教育方案。

B. 保健

164. 工程处通过由 34 个保健中心和保健点组成的网络,向西岸超过 530,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了综合初级保健服务,这些保健中心和保健点都提供糖尿病和高血压护理。此外,有 33 个提供计划生育服务,19 个拥有实验室,17 个提供牙科治疗及 17 个提供皮肤科和妇产科专家服务。通过 6 家物理疗法诊所则提供与外伤有关的残疾的护理。

165. 工程处依然关注由于以色列当局实行的许可证和检查点管制制度,以及对西岸和西岸内部的反复长时间封锁,而对向难民社会提供必不可少的保健服务所造成的消极影响。这些措施阻止或延误工作人员和病人接受重要的医疗服务,尤其是影响病人接受那些需要耶路撒冷的医院提供而在别的地方却不容易得到的服务。一起特别严重的事件发生在 1996 年 3 月对西岸内部实行封锁期间,当时工程处的一辆救护车正运送一个婴儿,该救护车在一个军事检查点被拦住后婴儿死掉了。行动限制也影响到了保健方案运作的各个方面,妨碍了工作人员及时地管理保健设施,延误了医药供应品的分发,增加了居住在耶路撒冷的保健工作人员的工作量。

166. 工程处继续用通过实施和平方案获得的资金改进西岸的初级保健基础设施。位于贝特乌尔和 Biddo 村的新的保健中心已经建设和装备完毕,本报告期结束时,1 号难民营和 Nur Shams 难民营保健中心以及 Ein Arik、Ramadin 和 Yabad 村保健点的建设和装备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已收到用于卡勒基利亚医院改建和整修项目第二阶段的一笔 210 万美元的认捐款,设计和规划工作正在进行中。在该项目下,一

幢新的三层楼内将开设拥有 20 张床位的儿科，以及 X 光和物理疗法部、洗衣和贮藏室和一个护士宿舍。该项目预定于 1996 年下半年开工。

167. 作为工程处避免与其他提供者的保健设施和服务交叉与重复战略的一部分，工程处已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达成协议，由后者承担经营新近建设和装备的 Biddo 保健中心的责任，该中心于 1996 年 7 月移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杰里科地区，已重新组织了工程处的保健服务，工作组也已被重新安排，以满足难民人口的基本需求和由于难民涌入而产生的需求。继续实行了 1994 年 7 月实施的在工程处当地诊所治疗巴勒斯坦警察人员及其家属的安排。工程处对捐赠者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双边合作范围内进行的制定和实施建设一个中心保健实验室的项目提供了帮助。工程处承担了为该实验室的建设和装备绘制设计图纸的责任，还同意提供技术建议。

168. 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有关的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一起，参加了预防可避免残疾的国际行动（称为 IMPACT）组织的需求评估特派团，以便为确定一个防止和控制残疾的有效的全国性方案作准备。工程处指出，它对于在一个统一的全国性方案内合并目前的各种活动有着强烈的兴趣。

169. 工程处通过其设在卡勒基利亚拥有 43 个床位的总医院以及通过与 4 家非政府组织管理的医院的合同安排（这里为难民病人保留床位），为西岸的难民提供第二级医疗服务。对于难民病人在非政府组织管理的医院和以色列的医院接受在合同医院不容易得到的专业性第三级医疗而引起的费用，还提供部分补偿。由于住院费用提高，为了维持至关重要的住院病人服务，工程处继续在寻求更为经济的选择方案。对于在卡勒基利亚医院和耶路撒冷的 Augusta Victoria 医院花费的治疗费用，采取了一种难民病人共同支付 12% 的办法，特别困难病人则支付 5%。在谈判以一种新的按服务收费的制度取代目前按床位收费的固定费率制度的过程中，与 Augusta Victoria 医院就 1996 年合同安排事宜达成协议一事延误了下来。在此期间，1995 年的协议依然有效。对适用特别个案的部分补偿制度实行严格的控制。

170. 由于收到一笔特别捐款，使得扩大图尔卡姆难民营的内部排污工程，以便服务于营内剩余的 20% 人口的工作得以开始，由于资金短缺，这项工作曾经未被列入原来的项目内。类似的工程也在 Dheisheh 难民营开始，在那里是将排污系统扩大到剩余的 30% 居民。Aida 难民营的排污工程也已开始，而 Deir Ammar 难民营排污

和排水系统的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已经完成,正在编写项目建议。工程处还组织了一个在 Nur Shams 难民营铺路的自助项目,该难民营委员会则负责部分费用和使用的所有劳动力。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71. 在西岸向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增长 2.9%,即从 1995 年 6 月 30 日的 517,412 人增加到 1996 年 6 月 30 日的 532,438 人,增长率与前些年一致。尽管 1996 年上半年失业率达到前所未有的水平以及西岸实行长期封锁,但由于更严格地实施资格标准,在特别困难方案注册的难民人数还是从 1995 年 6 月 30 日的 31,024 人下降到一年后的 28,395 人。针对以色列当局 1996 年 3 月在 Fawwar 难民营实行两周的严格宵禁,工程处向 1,100 个难民营家庭紧急分发面粉、牛奶和沙丁鱼,以及当地捐赠的其他食品。住房不足仍是西岸较贫穷难民的一个共同问题,有四分之一的特别困难家庭住在破旧的风子里。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特别捐款使 1,515 座住房得到重建。尽管继续存在这种需要,但由于缺乏进行另外项目所需的资金,地区住房重建单位不得不于 1996 年 5 月解散。

172. 西岸的扶贫方案继续为来自特别贫困家庭的男女青年组织一个技能培训和学徒项目。一门新的导游课程补充了现有的诸如缝纫、美容、自动机械、编织、计算机操作、以及照相和剪辑等方面的课程。从 1994 年 9 月项目开始到 1996 年 6 月,在完成该项目的 628 名青年中,有 176 人已找到工作,包括 7 人在工程处提供贷款的帮助下建立了小型企业。以色列的安全限制对于扶贫方案的贷款组成有消极影响:1996 年春天,有 15 名贷款申请者撤回了他们的请求,理由是新近实行的限制妨碍他们建立经济上可行的企业,使其不能履行偿还义务。

173. 在西岸,在妇女方案中心的全面社区管理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在希伯伦和纳布卢斯地区,妇女对组成大会反映热烈,并选举了管理当地中心的委员会,在希伯伦中心的委员会选举中,有多达 400 名妇女投票。1996 年中,西岸 13 个中心中的 6 个由当地选举的委员会管理,在本报告期内还有 3 个中心举行了选举。几个中心还发展了企业,为参与的妇女提供收入并提供收益用于支助中心的活动。来自纳布卢斯地区各中心的 12 名妇女在 1995 年 9 月接受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培训后,开始了

在当地社区建立小组保障储蓄和贷款方案的工作。Am'ari 中心于 1995 年 10 月为营内居民建立一个照相复制服务部,于 1996 年 1 月开设了一个小卖部,并完成了一项为青年活动中心队缝制运动服装的合同。各中心经营的幼儿园和托儿所除了创收之外还为社区提供非常需要的服务。例如, Fawwar 托儿所不仅吸引了来自本营的孩子,而且还吸引了周围村庄的孩子。Askar 中心附属的社区管理的幼儿园的建设和装备工作于 1996 年 6 月完成,并在巴勒斯坦幼儿资源中心的协助下安排了对教师的培训。纳布卢斯地区 4 个妇女方案中心延长了儿童图书馆的开放时间。

174. 各妇女方案中心除了组织各种教育和慈善活动外,还提供主要旨在提高妇女创收机会的能力培训课程。在上一报告期内在四个难民营开始的共 25 个课时的法律扫盲方案于 1995 年 11 月结束。在 1996 年 1 月巴勒斯坦选举之前的几个月内,许多中心在当地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举办了公民教育研讨会。几个中心为女孩子提供补习和补充班,以及为失学的人提供半文盲扫盲班。Askar 中心经营了一个有 150 个孩子参加的计算机营,该营还提供补习班和体育手工活动。在各中心的特别筹资活动中有共同创办的百货店,其收益则捐给了较贫困家庭。工程处积极鼓励各中心所有社区社会发展方案进行联网,以便除其他之外加强宣传的力度和资源的利用。

175. 西岸的 9 个社区康复中心继续将重点放在扩大范围和社区间的相互作用上,协助父母在家里护理残疾儿童,为改造残疾人的房屋提供方便,为残疾儿童组织夏令营和冬令营,提供接受专家服务的转院便利,提供假体装置,及开展唤起公众意识运动。优先活动包括帮助学习有困难的儿童和使残疾儿童融入主流教育。5 个中心在接受当地一家非政府组织的培训后参与了一个建立玩具图书馆的项目。6 名来自 Dheisheh 和 Jenin 中心的康复工作者在一所西岸大学完成了为期 9 个月的手语课程,其他人参加了一家国际非政府组织组织的第二期在家访中培训培训者的课程。纳布卢斯地区的中心与国家中央康复委员会合作,扩大了一个生产轮椅的车间。采取了许多步骤从制度上加强社区康复方案。Balata 和 Jenin 的社区康复委员会经过工程处对新征聘康复工作者进行培训之后正在恢复活动。Dheisheh 和 Fawwar 的中心开始组建父母协会。1995 年 9 月,为新近成立的完全由残疾难民组成的 Jalazone 委员会提供了一间位于当地青年活动中心的房间,并收到一个难民营社区团体提供的用来开展活动的捐款。根据一项技术合作协议,西岸中部地区的巴勒斯坦基于社区的康复

委员会同意补贴 Jalazone 和 卡兰迪亚中心各一名康复工作者的工资。在工程处、一家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当地社区的财务支助下巴拉塔和图尔卡姆中心新房屋的建设已经完工。

176. Fawwar 难民营社区康复中心有一个最为活跃和有事业心的委员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Fawwar 中心在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帮助下扩大了服务范围，把为残疾少年和年轻人提供假期康复也包括在内。委员会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当地的车间合作，为其成员安排好学徒和培训地点。该中心还与在该难民营的工程处学校进行了建设性合作。这些成绩使得以色列当局 1996 年 3 月对该营实行的旨在削弱力量的宵禁让人尤其感到痛心。在封锁期间，中心赖以支付其营业费用的小卖部收入下降 60%，幼儿园入园率下降一半，而上幼儿园的孩子也付不起这笔不大的费用。当地一家工厂终止了一项长期合同，按照这一合同，残疾人可从组装箱子中赚取稳定的工资。工程处组织的其他几个中心也因封锁西岸而受到严重影响。

177. 工程处支助的青年活动中心有 19 个在西岸，8 个在加沙地带，由一个强有力的联盟将它们联系在一起，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将该联盟视为制定有关儿童和青年政策和方案时的一个重要伙伴。在本报告期内，这些中心将大部分精力用于开展体育活动，在各巴勒斯坦社团中充分显示了力量，与此同时，它们还越来越多地参与社区发展活动。1996 年 3 月和 4 月份，Fai' a 中心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将一所前监狱改造成综合性体育馆的项目进行了两天自愿劳动。1996 年 4 月，图尔卡姆中心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选为全国童子军活动方案图尔卡姆/卡勒基利亚地区办公室。1996 年 4 月，一个代表青年活动中心和妇女方案中心的全国委员会决定实施一个包括 10 个儿童俱乐部的试办项目，其中 2 个将位于 Am'ari 和 Jenin 的中心。许多青年活动中心为儿童提供英语和其他科目的课后指导。几个中心改善了它们的设施，Balata 修缮了所有房屋，Askar 修建了一个室内多功能厅，图尔卡姆建设一座多功能体育场和一些商店供出租赚取收入之用。

九、加沙地带

A. 教育

178. 在 1995/96 学年间，工程处在加沙地带向 129,494 名学生提供小学（六年）和预科（三年）期的教育。比前一年增加的 11,088 名学生包含来自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建立而进入加沙地带的家庭的大约 3500 名学童。学生入学人口比 1994/95 年增长了 9.3%；而 1994/95 年的入学学生依次比 1993/94 年增长了 7.9%。学生人口的这一迅速增长需新增聘教师 236 人，这一数字已超过工程处原先计划并列入预算的数字。鉴于资金不足，工程处不得不以薪资低于该处正常地区工作人员的标准的、为期一年的合同雇用这些新增教师。而且，工程处还必须续聘在 1994/95 年间任命的 163 名合同教师。人们希望，工程处会获得足够的资金以便能把所有 399 名教师作为经常地区工作人员聘用。接收在加沙学校中使用的埃及课本的工作由于 1995 年 9 月对加沙地区实施的安全封锁而被延迟。工程处向 231 名学习成绩优异的中学生（其中 137 名是女生）颁发了助学金以供其在西岸、加沙地带以及在该区域的其他地方的大学就读。

179. 捐助者们认识到需要紧急改善在加沙地带的工程处教育基础设施，它们继续为此慷慨捐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25 座学校教学楼竣工，其中 23 座代替了破败的校舍，并使在去年报告中提及的两所实行三班制的学校得以正常运作。在本报告期结束时还有 6 座学校教学楼正在施工，包括在 Beit Hanoun 的一所学校，该校一竣工便要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许多新建教学楼的教室比其取代的老教学楼的教室多，这使工程处可用较少的学校容纳增加的入学学生。在 1995/96 年只需 155 所学校，而在 1994/95 年则需 159 所学校。新建了 74 间教室以避免实行二班制；建立了两间专用教室。9 所学校获得全面维修，19 所学校的操场被平整。在本报告期结束时，正在建造 7 间教室，对 5 所学校进行全面维修以及平整一个学校的操场。

180. 总之，工程处开发基础设施的努力，集中于改善或替换由于这种或那种原因而不适宜的各种设施，或提供新的设施以适应新增加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建造教学楼和教室旨在通过改善学生获得的设施与环境，使之达到工程处的最低限度标

准来提高该处的教育服务质量。尽管如此,工程处还必须努力改善被忽视的和负荷过重的教育设施并消除学生人口稳步增长的影响,但为改善基础设施所作的重大努力却赶不上学生人数的增长。以每班 48 名学生计算,在加沙的教室占有率再次高居任何区域之首,尽管所营建的新教学楼的比率超过前一年。工程处小学中的 84%和预科学校中的 22%都以两班制运作。许多学校仍居于 1950 年代和 1960 年代原来作为临时建筑物建造的破旧水泥砖楼中。人们希望获得追加资金以使这些问题得到解决。

181. 工程处在加沙的学校和加沙培训中心连续两年正常运作,未由于安全局势造成学时和培训时间的任何损失。这种比较安定的环境有助于工程处作出持续努力,克服在连年的起义和以色列采取防范措施期间对教学计划的不断干扰所致学习成绩差的问题。在加沙的工程处所有学校的补救性教育主动行动包括,使用摸底测试以确定薄弱环节,分发丰富课程的材料和自学材料,确立教师的导向,以及为学习缓慢和学习吃力的学童提供特别方案。1995 年 12 月在 Rafah 设立了两个特别教育中心以便向 100 名学习缓慢的学生提供援助。

182. 加沙培训中心提供 13 种职业/行业课程和 4 种技术/半专业课程,可容纳 1995/96 学年的 691 名受训者,其中 417 名是妇女。设置的职业课程有:汽车车体修理,木工和机械及铁匠技能培训、建筑师、电器师和机械师。恢复了木工、无线电和电视修理讲习班。在中心的受训者建造了一个新的咖啡馆以作为一项应用培训活动。在加沙培训中心设置的技术课程包括:商业和办公室实践,工业电子学,理疗和建筑绘图。后者是在 1995 年 9 月为适应本地建筑业不断增长的需求在合作教育的基础上设置的。由于加沙居民在从以色列当局获得在西岸培训中心学习所必需的许可证方面不断遭遇困难,故而该课程从卡兰迪亚培训中心迁移。许多受训人由于未能到西岸旅行而无法参加 1996 年春季学期的课程。对于在多年方案入学的受训者来说,这尤其是一种特别困难的处境。工程处在加沙培训中心为在西岸教育学系入学的职前受训者安排了补习班,以使他们能补上在 1994/95 年学年或在 1995 年秋季学期所落下的课程。这种受训者有 78 人完成了前一年的学习并参加了 1995 年 9 月和 10 月举行的年终考试。经常在职培训方案在 8 个独立的课程中接收了 164 名工作人员成员。这些课程旨在提高各级培训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并增强学校学监的行政和管理技能。

B. 保健

183. 工程处通过 19 个工程处保健中心和提供计划生育服务的妇/幼保健诊所网络向在加沙地带的约 71.7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初级保健服务。其中有 12 个提供牙保健服务；11 个备有实验室，11 个提供控制糖尿病和高血压的特别护理以及 11 个提供包括心脏病、妇产科、眼科和胸腔疾病控制的专门护理。有 6 个理疗诊所和 6 个妇产科单位在一个最大的保健中心内合并，该中心的妇产科单位负责接生的难民婴儿约占加沙地带所有难民婴儿的三分之一。通过与一个非政府组织管理的医院的合同安排提供住院服务，该医院留出 50 张床位供难民住院治疗；还通过部分偿还难民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医院的治疗费用为难民病人提供医院服务。还保留了在 5 个最大的难民营和加沙城中的保健中心开设下午门诊的独特安排，以抵消工程处保健中心的沉重工作量。尽管如此，工程处在加沙的医生的日诊人数达 100 人以上。工程处仍然关切以色列保安限制措施对难民保健服务的影响，特别是始于 1996 年 2 月的对加沙地带实施的长期封锁，减少了人们进入以色列和西岸医院的机会。

184. 尽管筹资困难及对加沙地带反复实行封锁，但建造和装备有 232 个床位的欧洲加沙医院的工作仍不断取得进展。该医院主体工程已完成。诸如道路、平整地面和界墙的外部工程仍在继续施工。包括工作间在内的内部电力和机械工程处于领先阶段，而用于厨房、洗衣房及其他共同服务的固定设备正处于安装的过程中。国际承包商将在 1996 年年底之前如期移交已竣工的大楼。为铭记欧盟及其各成员国为该项目提供的慷慨支助，将该医院命名为欧洲加沙医院。随着该医院竣工期的到来，人们日益关注各种试运作和经营安排。一家国际咨询公司于 1995 年 6 月评估了工程处的各项要求，并详细提出了如何管理该医院试运作的意见。该评估的一项结果是，该顾问承诺在从 1995 年 8 月开始的一年中提供一个项目经理和其他专家咨询服务。1995 年 10 月，工程处就有关该医院的试运作和经营的重大政策问题拟订了一份详尽的讨论文件。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盟审议了这份文件。1996 年 2 月和 3 月，国际顾问对该项目的状况进行了一次评估；并就如何进行预先试运作和试运作才能与竣工相符提供咨询意见。为了满足在预先试运作阶段的需求，18 个主要的二级管理员额由本地聘用的工作人员充任。对大多数现存问题的解决和与工程并行开展试运作的决定，为医院开始营业提出了预定日期。在本报告期接近结束时，三方议定将确

定一个国际管理工作队为医院开业和培训工作人员作准备，并最终使该医院成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保健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

185. 加沙的护理学院在1995/96学年的三年制妇女文凭方案中招收了81名学生，有26名从开罗一所护校转来的学生护士完成了该项培训。该学院经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协调，开设了经开罗的Al-Azhar大学批准并签定的合格文凭级护理专业必修课。为了解决缺少训练有素的助产士的问题，该学院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联合对在加沙地带设立文凭级助产士方案进行了可行性研究。25名学生于1995年12月通过经修定和更新的专业课，开始实施两年制实习助产士方案。由于捐助者的不断支助而使之可行的这一方案是加沙地带唯一的这种方案。加沙护理学院还主持伯利恒大学的理疗培训方案，为诊所讲师和督导员设立的经鉴定的合格非全日制文凭方案，以及为工程处保健工作人员设立的在职培训方案。护理和综合保健学学院将附属欧洲加沙医院。该保健学学院的工程于1996年中期接近竣工，并拟在该年底开始运作。该学院将向这所医院及其他当地的保健设施提供一批训练有素的专业人员，同时对更新加沙地带的护理培训，使之达到公认的国际标准作出贡献。

186. 还应对加沙地带发展与扩大家庭保健服务继续给予特别重视。那里的总出生率仍高达每1,000人出生52名活产儿的存活率。近东救济工程处除与人口基金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开发一个可持续妇女保健方案以外，还在实施一个支助加沙地带的妇科保健和计划生育方案的三年期项目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其目的旨在开发一个开放性学习方案，为在加沙的工程处计划生育方案提供避孕供应品以及培训来自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资源人员。作为这一项目的组成部分，工程处与联合王国金斯敦大学签立了合同，以培训工作人员并制定于1996年3月开始的适当的培训课程。设立了包括三方在内的联合协调委员会以制定行动的业务框架和详细的计划。

187. 特别环境健康方案的各项活动是根据一项全面战略开展的，这项战略强调完善地制定规划、体制发展、社区参与和使用适当技术确保实现可持续的改善。该方案始建于1993年，旨在解决加沙紧急的环境健康需求问题。那里的污水污物对环境的污染程度给健康造成重大威胁。工程处力求与有关市政当局以及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环境规划主任及发展和重建经济委员会密切协调，进行项目规划与实施，从而

避免优先次序的冲突或不一致，工作的重复以及资源的浪费。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加沙地带的三大环境健康项目已获得资金。这些项目将通过捐助者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双边合作实施，并由工程处酌情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在此框架内，继续按照 Rafah 难民营和市排污计划开展工作，工程处对此计划提供了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作为 Jabalia 难民营和市暴雨排洪和限制性排污工程的一个项目的组成部分，工程处与捐助者合作，根据工程处拟订的可行性研究和概念设计，最后确定了一份项目文件。工程处还正在为占加沙市约 60% 的地区制订一项污水和暴雨排放主体规划，包括拟订可行性研究和对下水道、抽水站、暴雨排洪以及有关街道和 Sheikh Radwan 水库的翻建进行初步而详尽的设计规划。工程处还开展了与该项目有关的工作，清洁、维修市下水道及暴雨排洪管道，为该市采购设备（包括卫生车辆和真空泵）筹款 280 万美元，向该市提供技术援助和培训。

188. 在海滩难民营的综合环境健康倡议取得重大进展，其中包括按照 1993 年与加沙市协调制定的规划，在污水和暴雨排放及固体废物管理方面所作的改进。在 1995 年 9 月，使大约 5% 易受洪水灾害的难民营受益的内部排污、暴雨排洪和道路工程的建设竣工，还沿海建成一条重力干线排水管以防止来自难民营和加沙市北部三分之一地区的未经处理的污水倾入海洋。已建成一个新的排污抽水站。现有的两个抽水站之一已被翻建，第二个抽水站的翻建正在进行。在本报告期结束时，使难民营东部居民受益的排污和排水网络工程以及重建加沙市现有的废物处理厂的工程正在施工。

189. 为在 Bureij, Maghazi 和 Nuseirat 中间的难民营的排污和排水工程设计规划已完成，并得到更新以适应人们提议的区域编制规划计划，从而把来自加沙地带中心地区的排污管道引导到一个单一的排污处理厂。关于 Deir el-Balah 地区，有关一个开放性排水管和主线排水管压力管道的内部技术设计已完成；有关市排污排水系统的设计正在进行之中。正在建造一个使该市和难民营受益的污水抽水站和有关设施。工程处在加沙地带的团体废物处理服务通过获得 550 个垃圾桶和用于垃圾收集车辆的 13 个卡车车体而得到加强。

190. 在加沙的保健系统基础设施的改进包括在 Khan Younis 建立一个新的保健中心和在 Rafah 保健中心设置一个新的牙科单位。Beit Hanoun 社区在建造一个新

的保健中心之前免费为当地的母幼保健诊所提供房舍。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91. 在加沙地带向工程处登记的难民人口是各地区中增长率最高的,从1995年6月30日的683,560人增至1996年6月30日的716,930人,增长了4.9%。可将这一增长归于人口自然增长率高和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建立难民不断涌入以及伴随登记记录的移交而发生的情况。1995年7月和8月,45个难民家庭中的家庭成员根据各有关当局之间达成的协定从西奈半岛的加拿大难民营返回加沙地带。1982年,由于以色列-埃及边界的恢复,原为重新安置Rafah难民营的难民,而设立的加拿大难民营已同Rafah分立。这些家庭返回设在Rafah经工程处调拨的特别捐款而建造的住房,并在6个月的安家期间继续从工程处获得福利性援助。

192. 在加沙地带的特别困难个案从1995年6月30日的59,489例增至一年后的59,692例,占该区域已登记难民人口的8.3%。这一比例(只超过黎巴嫩)表明当地经济状况极差以及由于以色列当局正在实施的各种限制造成了对有报酬活动的严重限制。始于1996年2月的对加沙地带的严密封锁,使失业现象加剧、经济活动窒息、购买力下降,从而导致1996年3月紧急呼吁工程处进行食品分配。在对此作出响应的过程中,工程处每月能向极困难家庭,包括非特别困难个案提供少量商品和现金配给,但未能获得以较大规模提供紧急援助的资金。在工程处的业务区域内,加沙地带的难民人口中对住房的需求量最大。那里超过40%以上的特别困难个案和很大比例其他难民的家庭生活在不佳状况之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能够利用特别捐款翻建792处住房,并为另一轮的干预措施积极寻求资金。工程处还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核实在难民营中所指称的住房占有人的难民地位,提供家园被以色列当局破坏的家庭名单以及重建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及的特别困难家庭中被破坏的居所。

193. 工程处按照扶贫方案为青年活动中心和社区康复中心的8个项目筹资,以便为其成员提供创收机会并为各中心,包括在Rafah的青年活动中心的经常费用提供收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提供新的小型贷款,但以前贷款的偿付款项使方案得以补充其资本基础。

194. 工程处在由其发起的社区中心社区管理五年规划的范围内，继续努力为每个中心设立管理委员会和大会。在加沙地带的10个妇女方案中心中，有8个设立了完备的委员会并正在拟订规则。在本报告期结束时，另外两个方案中心正在筹建委员会。所召开的有关讨论这些中心新的体制安排的会议，通常有来自难民营及周围社区的数百名妇女参加。这些中心采用创造性手段加强财务的可持续性，并通过以下手段创收：为社区活动出租房屋，经营食品和服装生产单位，在加沙镇经营刺绣商店以及收取护理服务费用等。各种收费包括支付各中心所提供的技能培训课程的费用，其中包括英语、食品加工的培训以及小型装置的维修与保养，还有更多的传统项目。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就成立创收合作社问题，在Khan Younis的妇女方案中心举办了一系列讲座。在Khan Younis, Maghazi和Nuseirat中心的图书馆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付费借书人。在1996年1月巴勒斯坦选举前的几个月中，妇女方案中心积极参加由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推动的市民教育运动，并举办维持市民兴趣的选举后讲习班。各中心提供的其他课程和讲习班包括法律问题、家庭暴力以及扫盲的重要性。按照实施和平方案在10个妇女方案中心新建或重建的设施包含设在Deir el - Balah的一个供男女人士使用的体育馆，以及设在Beit Hanoun, Deir el - Balah Jabalia和Nuseirat的一些托儿所。

195. 由于加沙地带的所有6个社区康复中心已由当地委员会管理，机构建设集中致力于在康复方案和自我管理技能方面，对委员会成员和工程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康复工作人员利用当地培训倡议改进以下领域中的技能：诸如，早期干预技术，教学材料的生产，巴勒斯坦手势语、教育Braille的听力障碍者以及教授读写技能。Jabalia和Rafah社区康复中心的代表参加了关于残疾者进入加沙体育环境的讲习班。为使各中心的筹资渠道多样化，人们教委员会成员如何编制捐助者的项目提案。1995年10月，社区康复委员会会见了当地社会人士，以便为残疾人的康复制订一项加沙地带的协调办法。1995年12月，经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当地非政府组织协调，工程处援助设立了加沙地带残疾者总联盟。Jabalia和Rafah社区康复中心增加了一些新的建筑物。

196. 关于建造两栋新楼以便为视力康复中心提供房舍的特别供资项目的工作正在进行。这些大楼将容纳各种设施，诸如：一个大礼堂，一个特别活动训练场地，

一个室外剧场和两个商店，以提高服务质量并有助于筹资。预计将于1996年9月竣工的这一特别供资项目将取代该中心的两栋旧楼。该视力康复中心的朋友会正在与工程处合作，在今后的5年间将该中心变为一个有生命力的独立的非营利组织。在本报告期间，该朋友会负责该中心的学龄前方案和家庭以外的服务，并承担了聘用新的工作人员的责任。大约有180名盲人和弱视者受益于该中心正在进行的各类活动，其中包括：职业培训，生产编制商品和家用小型物品，供大约180名学生就学的小学课程，管理服务，Braille课程，夏令营和一个乐队。

197. 加沙地带的8个青年活动中心全部由被选出的行政委员会管理。它们在实现自给的转变过程中继续得到了工程处的支助。在本报告期间，由于工程处的帮助，青年活动中心联盟在加强各中心的内部协调和对外表现方面的作用得到了加强。该联盟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工程处工作人员共同于1996年1月组成一个小组委员会，以帮助青年活动中心直接从捐助者中征求资金。从工程处申请的支助主要用于扩大和改进各中心的非经常性开支，包括设立新增创收企业以确保今后财务的可持续性。这些中心能够支付经常费用是由于有会费、体育项目入场费、创收企业，包括小卖部、地方筹资以及来自工程处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适度补贴。这些中心将其房屋及成员资格向在本报告期结束时被选入三个中心委员会的青年妇女开放。中心组织的活动包括：体育、文化及社会活动，夏令营以及为少年儿童举办的其他娱乐活动。

198. 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当地体育及青年俱乐部联合，利用从实施和平方案项下所得资金，于1995年10月投资于一个学童的校外娱乐方案。该方案旨在改变在加沙缺少受到监管的校外活动的状况。这种状况使学童在校外时间别无选择，只能在街上玩耍或被局限在家中。该方案旨在提供为期17个月、每周约30小时的既安全又得到良好监督的校外体育、文化及其他娱乐活动。经过在Rafah地区的工程处8所学校进行试点之后，该方案扩大到整个加沙地带的工程处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70所学校，使1万多名男女学童受益，并为体育和文化教员以及支助工作人员创造了220个由项目供资的就业机会。为保证今后的可持续性并确保被父母迅速接收，已采取了一项基于社区的办法，而且志愿者的参与是该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

附件 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

目 录

<u>表格</u>	<u>页次</u>
1. 登记人数	76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77
3. 特殊困难个案的数目和分布	77
4. 社会服务方案	78
5. 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受教育的难民学童分布情况	79
6. 近东救济工程处训练中心的训练地点	80
7. 按学科、学习所在国和性别开列的大学助学金受助人分布情况	81
8. 医疗服务	83
9. 若干传染病的患病趋势	85
10. 被逮捕和拘禁的工作人员	86
11.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捐助（现金和实物）	87
12.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经常方案 1994 - 1995 年度支出及 1996 - 1997 年业务 预算	90
13. 近东救济工程处数据	91

表 1. 登记人数^a

(截至每年 6 月 30 日)

区域	1950	1960	1965	1970	1975	1980	1985	1990	1995	1996
黎巴嫩	127 600	136 561	159 810	175 958	196 855	226 554	263 599	302 049	346 164	352 668
阿拉伯叙利	82 194	115 043	135 971	158 717	184 042	209 362	244 626	280 731	337 308	347 391
亚共和国										
约旦	506 200	613 743	688 089	506 038	625 858	716 372	799 724	929 097	1 288 197	1 358 706
西岸 ^b	—	—	—	272 692	292 922	324 035	357 704	414 298	517 412	532 438
加沙地带	198 227	255 542	296 953	311 814	333 031	367 995	427 892	496 339	683 560	716 930
共计	914 221 ^c	1 120 889	1 280 823	1 425 219	1 632 707	1 844 318	2 093 545	2 422 514	3 172 641	3 308 133

^a 这些统计数据根据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登记记录不断修订而成。但工程处作业地区所提出的登记难民人数几乎确定是少于记录的人数。工程处的预算支出不是根据登记记录，而是按其预期服务受惠者的人数计算。

^b 到 1967 年止，约旦西岸作为约旦区域的组成部分管理。

^c 此一总数不包括在以色列接受救济的 45, 800 人。他们过去由近东救济工程处负责，直至 1952 年 6 月止。

表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截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区域	登记人口	难民营数目	难民营人口总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登记人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人口百分比
黎巴嫩	352 668	12	192 052	160 616	45.54
阿拉伯叙利	347 391	10	101 027	246 364	70.92
亚共和国					
约旦	1 358 706	10	258 204	1 100 502	81.00
西岸	532 438	19	148 105	384 333	72.18
加沙地带	716 930	8	395 987	320 943	44.77
共计	3 308 133	59	1 095 375	2 212 758	66.89

表 3. 特殊困难个案的数目和分布
(截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区域	家庭数目	人数		共计	占难民人口的百分比
		接受配给	不接受配给 ^a		
黎巴嫩	9 101	32 646	2 736	35 382	10.03
阿拉伯叙利	6 739	20 425	949	21 374	6.15
亚共和国					
约旦	8 597	32 485	1 850	34 335	2.53
西岸	8 309	27 281	1 114	28 395	5.33
加沙地带	13 117	57 060	2 632	59 692	8.33
共计	45 863	169 897	9 281	179 178	5.42

^a 包括一岁以下儿童，离家上学的学生等。

表 5. 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受教育的难民学童分布情况*

(截至 1995 年 10 月)

区域	近东救济工程处		在小学班级			在预科班级			在中学班级		
			受课学童人数 ^b			受课学童人数 ^b			受课学童人数		
	学校数	教师人数	男生	女生	共计	男生	女生	共计	男生	女生	共计
黎巴嫩	74	1 240	12 641	12 284	24 925	5 378	5 930	11 308	113	152	265
阿拉伯叙利	110	1 683	21 982	20 728	42 710	10 040	9 296	19 336	—	—	—
亚 共 和 国											
约旦	198	4 326	46 298	45 406	91 704	28 989	27 311	56 300	—	—	—
西岸	100	1 501	14 896	18 004	32 900	5 515	7 397	12 912	—	—	—
加沙地带	155	3 507	49 732	46 669	96 401	17 143	15 950	33 093	—	—	—
共计	637 ^c	12 257	145 549	143 091	288 640	67 065	65 884	132 949	113	152	265
											421 854

* 不包括在政府和私立小学、预科学校和中学的难民学生 167, 387 名。

^b 包括因不合格而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上学的 30651 名学童。

^c 指管理学校的数目。由于采用一班制, 该数字超过学校教学楼的数目。因为建设新房舍合并了管理的学校, 管理学校的总数较上一报告期间的 644 个下降。

表 7. 按学科、学习所在国和性别开列的大学助学金受助人分布情况

(1995/96 学年度)

学科	学生国籍													
	加沙地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约旦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农业	1	—	—	1	—	—	—	—	—	—	—	—	1	1
文科	2	8	—	4	1	6	—	11	—	14	—	—	3	43
商业管理	—	—	3	1	—	—	1	—	—	1	—	—	4	2
商业	—	1	—	—	—	—	—	—	—	3	—	—	—	4
电脑科学	—	—	—	—	—	—	1	—	—	1	—	—	1	1
牙医	—	—	—	—	41	16	21	18	—	—	2	—	64	34
经济	—	—	—	—	—	—	1	1	—	4	—	—	1	5
教育	2	17	—	—	—	—	—	1	—	—	—	—	2	18
工程	8	4	22	2	15	12	64	39	30	32	11	1	150	90
美术	—	—	—	1	—	—	—	—	—	—	—	1	—	2
法律	—	1	—	1	1	1	—	—	—	—	—	—	1	3
医药实验室	—	—	1	—	—	—	—	—	1	4	—	—	2	4
医学	1	2	3	3	87	35	22	11	5	8	23	4	141	63
护理	1	—	—	—	—	—	2	2	—	2	—	—	3	4
药理学	20	68	4	1	13	21	64	23	6	9	—	2	107	124
体育	—	—	—	—	—	—	1	—	—	—	—	—	1	—
总计														

表 7 (续)

学生国籍													
学科	加沙地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约旦		西岸		其他*		共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总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总计
政治学和公共行政	—	—	—	1	—	—	—	—	—	—	—	1	1
公共关系	—	—	1	—	—	—	—	—	—	—	1	—	1
科学	2	7	10	9	—	—	2	12	7	9	2	—	37
Shari'a	1	1	—	—	—	—	—	—	—	—	—	1	2
共计	38	109	44	24	158	91	179	118	49	87	38	8	506
													437
													943

* 其他国家有：土耳其 (20 名男生和 1 名女生)，伊拉克 (11 名男生，4 名女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3 名男生)，苏丹 (2 名男生和 1 名女生)，埃及 (1 名男生，1 名女生)，摩洛哥 (1 名女生) 和也门 (1 名男生)。

表 8. 医疗服务

(1995 年 7 月 1 日—1996 年 6 月 30 日)

服务种类	阿拉伯 叙利亚					共 计
	黎巴嫩	共和国	约旦	西岸	加沙地带	
1. 门诊						
保健单位 (中心点) ^a	25	22	23	34	17	121
附设实验室的保健单位	15	18	23	19	11	86
保健单位提供:						
牙齿保健	17	12	20	17	12	78
计划生育	25	22	23	33	17	120
特殊护理	24	22	17	34	11	108
专家服务	15	13	13	17	11	69
门诊病人:						
医疗 ^b	645 625	696 391	1 452 785	955 658	2 382 566	6 133 025
牙医治疗	79 373	69 691	156 244	39 127	101 996	446 431
2. 住院 (在医院内) 治疗 ^c						
入院病人数目	9 139	3 977	10 493	10 525	6 993	41 127
病人住院日数	34 089	10 605	38 923	45 653	19 117	148 387
3. 妇女与儿童保健						
新登记的孕妇	4 740	8 008	22 044	11 629	27 177	73 598
新登记的 1 岁以下婴儿	4 827	8 427	28 742	12 312	26 741	81 049
3 岁以下受照顾儿童	13 199	19 825	69 413	34 244	68 469	205 150
新计划生育接受者	2 561	2 662	7 206	3 790	7 976	24 195
计划生育接受者总人数 ^d	4 078	6 005	9 411	5 690	16 251	41 435

表 8 (续)

服务种类	阿拉伯 叙利亚					共 计
	黎巴嫩	共和国	约旦	西岸	加沙地带	
4. 免疫扩大方案						
接受全部基本系列免						
疫的婴儿数：						
三种（白喉，百日咳，						
破伤风）疫苗	4 567	8 077	25 682	12 397	26 930	77 653
小儿麻痹症疫苗	4 571	8 086	25 511	12 455	27 143	77 766
卡介苗	4 705	7 342	27 769	12 488	26 464	78 768
麻疹疫苗	4 672	8 873	25 278	13 287	27 986	80 096
5. 学校保健						
入学检查人数	4 888	7 310	13 226	5 119	19 933	50 476
辅助疫苗接种人数	12 543	24 175	42 445	24 471	72 779	176 413

- ^a 包括 87 个保健中心提供全面的预防、治疗和社区保健服务；23 个保健点在部分时间内提供同样的服务；13 个妇幼保健所仅提供预防保健。
- ^b 包括诊断、注射、包扎等的门诊。
- ^c 工程处在西岸管理的拥有 43 张病床的卡勒基利亚医院除外，住院服务是通过与非政府组织和私立医院签订合同，或通过部分偿还治疗费用的方式提供的。
- ^d 在此方案期间。

表 9. 若干传染病的患病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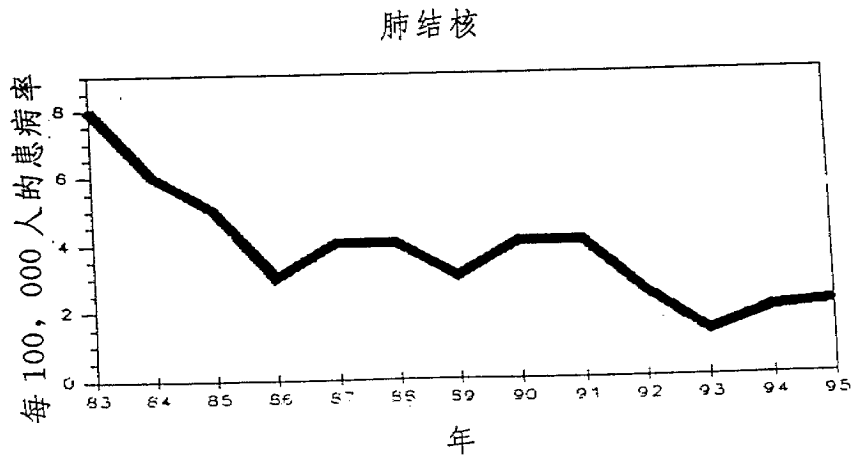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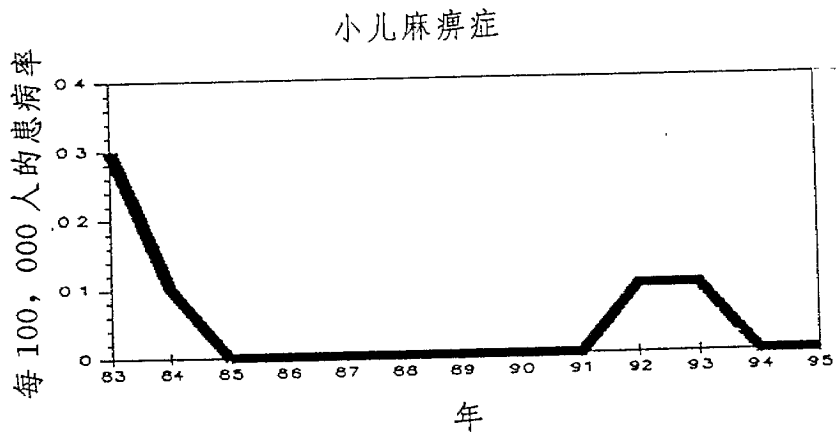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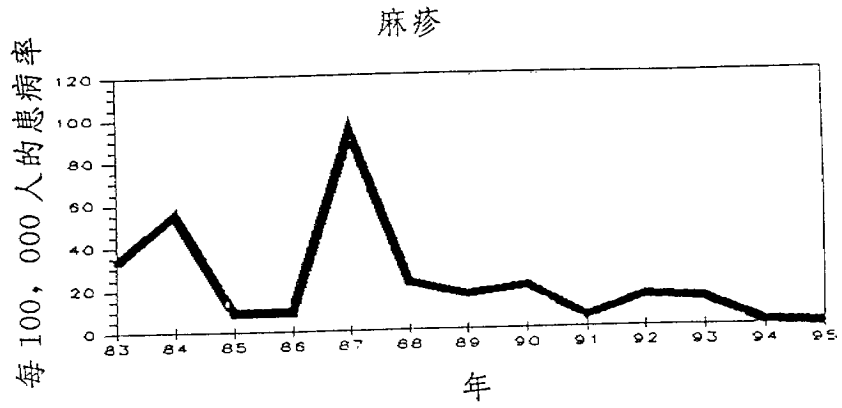


表 10. 被逮捕和拘禁的工作人员
(1995 年 7 月 1 日—1996 年 6 月 30 日)

	阿拉伯叙利亚					
	加沙地带	西 岸	约 旦	共和国	黎巴嫩	共 计
未控罪或审问 即逮捕并释放	77	5 ^a	1	—	1	84
经控罪，审判和 宣判	—	—	—	—	—	—
仍在拘禁中	16	11 ^b	—	—	—	27
共 计	93 ^c	16	1	—	1	111

^a 包括一名被以色列当局拘禁的工作人员。

^b 包括两名被以色列当局拘禁的工作人员。

^c 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禁。

表 11.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捐助 (现金和实物)

(1994 年 1 月 1 日-1995 年 12 月 31 日)

(按美元计算的实际接受数额)

捐助者	1994 年 捐助共计	1995 年			
		经常预算 ^a	项目 ^b	黎巴嫩和被占 领土非常措施	共计
澳大利亚	3 610 045	2 089 950	-	-	2 089 950
奥地利	503 235	509 278	-	-	509 278
巴林	15 000	15 000	-	-	15 000
比利时	2 725 324	899 373	1 867 458	540 200	3 307 031
巴西	-	50 000	-	-	50 000
加拿大	10 755 546	8 148 117	884 391	-	9 032 508
中国	392 129	60 000	-	-	60 000
哥伦比亚	2 500	2 500	-	-	2 500
塞浦路斯	2 156	2 310	-	-	2 310
捷克共和国	20 000	20 000	-	-	20 000
丹麦	10 254 121	6 886 107	106 171	1 058 882	8 051 160
埃及	5 935	5 935	-	-	5 935
芬兰	1 945 735	1 648 261	-	-	1 648 261
法国	3 923 522	1 354 069	100 000	974 550	2 428 619
德国	7 949 676	8 314 990	2 574 547	-	10 889 537
希腊	100 000	100 000	-	100 000	200 000
罗马教廷	20 000	20 000	-	-	20 000
冰岛	15 700	-	-	-	-
印度	7 125	7 237	-	-	7 237
印度尼西亚	25 000	25 000	-	-	25 00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30 000	26 386	-	-	26 386
爱尔兰	717 022	688 754	245 434	-	934 188
以色列	95 399	77 705	-	-	77 705

表 11 (续)

捐助者	1994 年 捐助共计	1995 年			
		经常预算 ^a	项目 ^b	黎巴嫩和被占 领土非常措施	共计
意大利	10 472 366	7 142 857	310 559	-	7 453 416
日本	41 083 861	18 674 705	9 188 468	1 974 036	29 837 209
约旦	81 763	69 863	-	-	69 863
科威特	1 500 000	3 000 000	-	-	3 000 000
黎巴嫩	121	347 298	-	-	347 298
卢森堡	1 043 842	49 747	-	-	49 747
马来西亚	10 000	10 000	-	-	10 000
马尔代夫	1 000	1 000	-	-	1 000
马耳他	-	3 000	-	-	3 000
墨西哥	3 000	3 000	-	-	3 000
摩纳哥	5 194	6 984	-	-	6 984
摩洛哥	1 051 747	-	-	242 520	242 520
荷兰	9 956 270	5 731 632	3 176 060	7 323 165	16 230 857
新西兰	292 049	136 771	-	-	136 771
挪威	11 408 402	11 007 842	4 486 955	-	15 494 797
阿曼	25 000	25 000	-	-	25 000
巴基斯坦	15 618	17 595	-	-	17 595
巴勒斯坦	222 607	-	-	-	-
巴拿马	500	500	-	-	500
菲律宾	2 909	4 000	-	-	4 000
葡萄牙	50 000	25 000	30 000	-	55 000
大韩民国	10 000	30 000	-	-	30 000
沙特阿拉伯	1 200 000	1 200 000	6 726 283	-	7 926 283
西班牙	2 183 726	3 332 023	-	-	3 332 023
斯里兰卡	-	2 000	-	-	2 000

表 11 (续)

捐助者	1994 年 捐助共计	1995 年			
		经常预算 ^a	项目 ^b	黎巴嫩和被占 领土非常措施	共计
瑞典	20 472 447	20 274 099	2 320 127	-	22 594 226
瑞士	8 849 822	6 895 296	685 000	-	7 580 29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2 655	118 475	-	-	118 475
泰国	14 266	14 625	-	-	14 625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503	-	-	503
突尼斯	12 121	593 464	-	-	593 464
土耳其	100 000	-	-	-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	-	-	-
联合王国	9 016 314	9 655 869	1 057 706	-	10 713 575
美国	81 322 391	70 100 000	10 576 894	-	80 676 894
委内瑞拉	-	3 529	-	-	3 529
小计	<u>243 565 161</u>	<u>189 427 649</u>	<u>44 336 053</u>	<u>12 213 353</u>	<u>245 977 055</u>
欧洲共同体	<u>97 992 987</u>	<u>56 020 139</u>	<u>12 848 783</u>	<u>2 062 767</u>	<u>70 931 689</u>
总计	<u>341 558 148</u>	<u>245 447 788</u>	<u>57 184 836</u>	<u>14 276 120</u>	<u>316 908 744</u>

^a 包括普通基金, 得到供资的正在进行的各种活动以及资本和特别项目。

^b 包括实施和平方案, 扩大的援助方案, 欧洲加沙医院项目和将工程处总部搬迁至业务区域。

表 12.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经常方案 1994 - 1995 年度支出
及 1996 - 1997 年业务预算

(百万美元)

项目	调整后的 实际支出	业务预算		1996 - 1997 业务预算
	1994 - 1995	1996	1997	共计
教育	277.7	159.1	167.1	326.2
保健	102.6	60.0	61.3	121.3
救济和社会服务	59.4	36.6	38.0	74.6
业务服务 ^a	40.4	24.9	25.2	50.1
共同服务 ^b	66.5	46.9	47.5	94.4
其他费用 ^c	-	12.7	12.7	25.4
共计	546.6 ^d	340.2	351.8	692.0

^a 包括供应和运输服务以及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建筑和工程的服务。

^b 包括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共同管理和行政服务以及各种储备金,包括设备、临时援助以及实地和总部的业务储备并在该两年期期间将其分配给各方案。

^c 1996 年和 1997 年所列数额是备供最后支付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解雇偿金的经费。

^d 含 1994 至 1995 年间由该两年期或前几年预算形成的经常预算项目支付的 750 万美元。

表 13. 近东救济工程处数据

(至 1996 年 6 月止)

	阿拉伯				总部		平均/	
	黎巴嫩	叙利亚	约旦	加沙地带	西岸	维也纳/加沙	维也纳/加沙	共计
国家地区 (平方公里)	10 452	185 180	91 860	360	5 500		293 352	
国家人口	3 400 000	14 618 393	4 139 458	963 000	1 571 575		24 692 426	
登记的难民	352 668	347 391	1 358 706	716 930	532 438		3 308 133	
1995/96 登记难民增长百分比	1.9	3.0	5.5	4.9	2.9		4.3	
登记难民占国家人口的百分比	10.4	2.4	32.8	74.4	33.9		13.4	
占登记难民总数百分比	10.7	10.5	41.1	21.7	16.1		100.0	
现有难民营	12	10	10	3	19		59	
在难民营中的登记难民数	192 052	101 027	258 204	395 987	148 105		1 095 375	
难民营中登记难民占登记难民的百分比	54.5	29.1	19.0	55.2	27.8		33.1	
学校	74	110	198	155	100		637	
学生 (1995/96 年就学)	36 498	62 046	148 004	129 494	45 812		421 854	
女生 (%)	50.3	48.4	49.1	49.4	55.5		49.6	
每一小学生费用 (\$) (1995/96 年)	386	178	292	271	372		300	
每一预科学学生费用 (\$) (1995/96)	512	256	348	484	501		420	

表 13 (续)

	黎巴嫩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约旦	加沙地带	西岸	总部 安曼	总部 维也纳/ 加沙	平均/ 共计
职业和技术训练中心	1	1	2	1	3			8
职业和技术训练地 (1995/96)	608	800	1 224	732	1 260			4 624
教育科学系培训地 (1995/96)	—	—	855	—	600			1 455
在职教师培训 (1995/96)	98	108	175	164	106			651
授予大学助学金 (1995/96)	77	240	246	231	149			943
教育员额共计	1 538	2 063	4 965	4 133	2 093	71		14 863
保健单位	25	22	23	19	34			123
提供牙齿保健	17	12	20	12	17			78
提供计划生育	25	22	23	17	33			120
提供特殊护理	24	22	17	11	34			108
提供专家服务	15	13	13	11	17			69
附设实验室	15	18	23	11	19			86
年门诊病人 (1995/96)	724 998	766 082	1 609 029	2 484 562	994 785			6 579 456
难民营中室内供水 (%)	95	100	100	100	99			99
难民营中有下水道的居所	71	85	72	31	63			61
保健员额共计	542	425	811	922	662	24		3 386

表 13 (续)

	黎巴嫩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约旦	加沙地带	西岸	总部 安曼	总部 维也纳/ 加沙	平均/ 共计
特别困难个案 (特困个案)	35 382	21 374	34 335	59 692	28 395			179 178
特困个案在所登记难民中的百分比	10.0	6.2	2.5	8.3	5.3			5.4
妇女方案中心	11	13	21	10	13			68
社区康复中心	2	5	8	6	9			30
青年活动中心	—	—	—	8	19			27
救济和社会服务员额共计	95	82	146	268	137	21		749
创收贷款 (数目)	100	—	127	2 216	102			2 545
创收贷款*	579 650	—	839 002	8 288 597	1 333 060			11 040 309
地区员额共计	2 530	2 824	6 197	5 901	3 373	199	144	21 168
国际员额共计	8	8	7	15	21	25	47	134
业务预算 1996 ^b								
教育	17.53	13.58	49.94	42.27	24.44	2.56	8.79	159.11
保健	8.69	5.23	11.55	16.63	13.80	1.53	2.51	59.95
救济和社会服务	6.88	3.95	6.11	12.15	6.34	.80	.35	36.57

表 13 (续)

	黎巴嫩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约旦	加沙地带	西岸	总部 安曼	总部 维也纳/ 加沙	平均/ 共计
业务服务	3.35	2.64	3.80	6.46	4.57	3.18	.92	24.92
共同服务	3.50	1.91	2.92	4.20	4.59	2.50	27.33	46.94
共计	39.94	27.32	74.32	81.71	53.74	10.57	39.89	340.18 ^c
实施和平方案								276
项目数目	35	33	57	96	55			
认捐及缴款 ^a								192 598 230
失业率 (估计数)%	40.0	8.4	18.8	50—60	30—40			
文盲率 (估计数)% (年龄 16—60) ^d	M8, F19	M6, F16	M7, F17	M15, F29	M16, F26			
婴儿死亡率/1000 (估计数)	30—40	30—40	30—40	44	34			

^a 美元。

^b 以百万美元计。

^c 含最后支付工作人员解雇偿金的经费 1270 万美元。

^d M=男; F=女。

附 件 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1. 大会决议

<u>决议号</u>	<u>通过日期</u>	<u>决议号</u>	<u>通过日期</u>
194 (III)	1948 年 12 月 11 日	2963 A to F (XXVII)	1972 年 12 月 13 日
212 (III)	1948 年 11 月 19 日	2964 (XXVII)	1972 年 12 月 13 日
302 (IV)	1949 年 12 月 8 日	3089 A to E (XXVIII)	1972 年 12 月 7 日
393 (V)	1950 年 12 月 2 日	3090 (XXVIII)	1973 年 12 月 7 日
513 (VI)	1952 年 1 月 26 日	3330 (XXIX)	1974 年 12 月 17 日
614 (VII)	1952 年 11 月 6 日	3331 (XXIX) A to D	1974 年 12 月 17 日
720 (VIII)	1953 年 11 月 27 日	3419 (XXX) A to D	1975 年 12 月 8 日
818 (IX)	1954 年 12 月 4 日	31/15 A to E	1976 年 11 月 23 日
916 (X)	1955 年 12 月 3 日	32/90 A to F	1977 年 12 月 13 日
1018 (XI)	1957 年 2 月 28 日	33/112 A to F	1978 年 12 月 18 日
1191 (XII)	1957 年 12 月 12 日	34/52 A to F	1979 年 11 月 23 日
1315 (XIII)	1958 年 12 月 12 日	35/13 A to F	1980 年 11 月 3 日
1456 (XIV)	1959 年 12 月 9 日	36/146 A to H	1981 年 12 月 16 日
1604 (XV)	1961 年 4 月 21 日	37/120 A to K	1982 年 12 月 16 日
1725 (XVI)	1961 年 12 月 20 日	38/83 A to K	1983 年 12 月 15 日
1856 (XVII)	1962 年 12 月 20 日	39/99 A to K	1984 年 12 月 14 日
1912 (XVIII)	1963 年 12 月 3 日	40/165 A to K	1985 年 12 月 16 日
2002 (XIX)	1965 年 2 月 10 日	41/69 A to K	1986 年 12 月 3 日
2052 (XX)	1965 年 12 月 15 日	42/69 A to K	1987 年 12 月 2 日
2154 (XXI)	1966 年 11 月 17 日	43/57 A to J	1988 年 12 月 6 日
2252 (ES - V)	1967 年 7 月 4 日	44/47 A to K	1989 年 12 月 8 日
2341 (XXII) A and B	1967 年 12 月 19 日	45/73 A to K	1990 年 12 月 11 日
2452 (XXIII) A to C	1968 年 12 月 19 日	46/46 A to K	1991 年 12 月 9 日
2535 (XXIV) A to C	1969 年 12 月 10 日	47/69 A to K	1992 年 12 月 14 日
2656 (XXV)	1970 年 12 月 7 日	48/40 A to J	1993 年 12 月 10 日
2672 (XXV) A to D	1970 年 12 月 8 日	49/21 B	1994 年 12 月 2 日

<u>决议号</u>	<u>通过日期</u>	<u>决议号</u>	<u>通过日期</u>
2728 (XXV)	1970 年 12 月 15 日	49/35 A to G	1994 年 12 月 9 日
2791 (XXVI)	1971 年 12 月 6 日	49/21 O	1995 年 4 月 13 日
2792 A to E (XXVI)	1971 年 12 月 6 日	50/28 A to G	1995 年 12 月 6 日

2. 大会的决定

决定

通过日期

36/462

1982 年 3 月 16 日

48/417

1993 年 12 月 10 日

3. 救济工程处处长的报告

1992 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47/13)

1993 年：同上；《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48/13 和 Add.1)

1994 年：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49/13)

1995 年：同上；《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0/13 和 Add.1)

4. 审定的财务报表

1992 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47/5/Add.3)

1994 年：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49/5/Add.3)

5.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报告

1992 年：A/47/413

1993 年：A/48/474

1994 年：A/49/509

1995 年：A/50/500

6. 救济工程处筹资工作组的报告

1992 年：A/47/576

1993 年：A/48/554

1994 年：A/49/570

1995 年：A/50/491

7. 秘书长的报告

1992 年：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1 年 12 月 9 日第 46/46D 到 K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47/488（会员国提供津贴及助学金让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训练）

A/47/489（1967 年以后在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巴勒斯坦难民）

A/47/490（恢复巴勒斯坦难民的配给分配）

A/47/491（1967 年以来人民与流离失所难民的回返）

A/47/438（来自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47/492（保护巴勒斯坦难民）

A/47/601（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A/47/493（保护巴勒斯坦学生和教育机构和保障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设施的安全）

1993 年：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2 年 12 月 14 日第 47/69D 到 K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48/372（会员国提供津贴和助学金让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训练在内）

A/48/373（1976 年以来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巴勒斯坦难民）

A/48/374（恢复巴勒斯坦难民的配给分配）

A/48/375（1976 年以来人民和流离失所难民的回归）

A/48/275（来自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48/376（保护巴勒斯坦难民）

A/48/431（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A/48/377（保护巴勒斯坦学生和教育机构和保障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设施的安全）

1994 年：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3 年 12 月 10 日第 48/40D 至 J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49/439（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

育、包括职业培训)

A/49/440 (自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巴勒斯坦难民)

A/49/441 (自 1967 年以来流离失所的人民和难民返回家园)

A/49/488 (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49/442 (保护巴勒斯坦难民)

A/49/505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A/49/443 (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保护巴勒斯坦学生和教育机构及维护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设施的安全)

1995 年：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2 日第 49/21B 号和 1995 年 4 月 13 日第 49/21O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49/885 (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经费的筹措)

A/50/763 (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经费的筹措)

秘书长依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9 日第 49/35C、D、F 和 G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0/451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0/450 (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0/428 (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50/531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